

日知錄集釋

冊六



日知錄集釋卷十五

崑山顧炎武著

嘉定後學黃汝成集釋

陵

古王者之葬稱墓而已左傳曰穀有二陵其南陵夏  
 后臯之墓也書傳亦言桐宮湯墓周官冢人掌公墓  
 之地並言墓不言陵及春秋以降乃有稱上者楚昭  
 王墓謂之昭上趙武靈王墓謂之靈上而吳王闔閭  
 之墓亦名虎上蓋必其因山而高大者故一二三君之  
 外無聞焉史記趙世家肅侯十五年起壽陵秦本紀  
 惠文王葬公陵悼武王葬永陵孝文王葬壽陵始有  
 稱陵者原注後漢書東平憲王蒼傳言園邑之興始自疆秦通典襄陵有晉襄公之陵至  
 漢則無帝不稱陵矣宋施宿會稽志曰自先秦古書  
 帝王墓皆不稱陵而陵之名實自漢始非也

墓祭

太甲之書曰王徂桐宮居憂此古人廬墓之始雷氏曰桐

與湯墓無涉桐亳東之邑即續漢郡國志所云桐亭左傳凡宋城諸門皆以所向之邑名之北曰桐門即

因虞城南五里有桐邑也韓詩外傳曰湯葬於徵今扶風徵陌是也曾子問宗子去在

他國庶子無爵而居者可以祭乎孔子曰祭哉請問

其祭如之何孔子曰向墓而為壇以時祭若宗子死

告於墓而後祭於家此古人祭墓之始原注史記周本紀武王上

祭於畢馬融曰畢文王墓地名也此緯書之言不可信記言古不墓祭宗子去

在他國事之變也將祭而為壇禮之權也秦興西戎

宗廟之禮無聞而特起寢殿於墓側原注見漢官儀宋書禮志漢

氏諸陵皆有園寢者承秦所為也說者以為古前廟後寢以象人君前有朝後有寢也廟以藏主四時祭

祀寢有衣冠一節已見續漢書祭祀志漢之西京已

崇此禮叔孫通傳言為原廟渭北衣冠月出游之原注

師古曰從高帝陵寢出衣冠游於高廟每月一爲之

便殿日祭於寢月祭於廟時祭於便殿寢日四上食

廟歲二十五祠便殿歲四祠

原注此皆承秦之制故蹟於祭祀如此

後

漢明帝永平元年春正月帝率公卿已下朝於原陵

如元會儀而上陵之禮始興

原注蔡邕記曰昔京師在長安時其禮不可盡

得聞也光武卽世始葬於此明帝嗣位踰年羣臣朝

正感先帝不復聞見此禮乃帥公卿百寮就園陵而

創每正月上丁祀郊廟畢以次上陵百官四姓親家

婦女公主諸王大夫外國朝者侍子郡國計吏會陵

八月飲酎禮亦如之雒陽諸陵皆以晦朔二十四氣

伏臘及四時祠廟日上飯太官送用物園令食監典

原注

省其親陵所宮人隨鼓漏理被枕具盥水陳妝具

貢禹奏言武帝取好女數千人填後宮及棄天下昭

帝幼弱霍光專事不知禮正皆以後宮女置於園陵

敝書言昌邑哀王歌舞者張修等十人無子又非姬  
但良人無官名王薨當罷歸太傅豹等擅留以為哀  
王園中人不當罷翼奉亦言諸侯王園宜出其過制  
者是諸侯王園亦有之矣是以安帝尊母孝德皇元  
妃耿氏為甘陵大貴人桓帝尊母區氏為博園貴人  
靈帝尊母董氏為慎園貴人皆以陵園為名程氏  
演繁露曰魏武置宮人銅雀臺令月朝十五輒而十  
向帳作伎陸機為文機之不知其來有自矣

七年正月明帝當謁原陵夜夢先帝太后如平生歡  
既寤悲不能寐即案歷明日日吉遂率百官及故客  
上陵其日甘露降於陵樹帝令百官采取以薦會畢  
帝從席前伏御牀視太后鏡奩中物感動悲涕令易  
脂澤妝具左右皆泣莫能仰視焉此特士庶人之孝  
而史傳之以為盛節故陵之崇廟之殺也禮之瀆敬  
之衰也原注明帝遺詔無起寢廟藏主於光烈皇后更衣別室而七廟之制遂廢蔡邕以  
為天子事亡如存之意禮有煩而不可省者殆曲為  
之說也魏武帝葬高陵有司依漢立陵上祭殿至文

帝黃初三年乃詔曰先帝躬履節儉遺詔省約子以  
述父為孝臣以繼事為忠古不墓祭皆設於廟高陵  
上殿屋皆毀壞車馬還廢衣服藏府以從先帝儉德  
之志及文帝自作終制又曰壽陵無立寢殿造園邑

晉宣王遺令子弟羣官並不得謁陵猶為近古原注宋書

禮志晉宣帝遺詔子弟羣官皆不得謁陵於是景文

遵旨至武帝猶再謁崇陽陵一謁峻平陵然遂不敢

謁高原陵至惠帝復止也逮江左初元帝崩後諸公

始有謁陵辭陵之事蓋由眷同友執率情而舉非維

京之舊也成帝時中宮亦年拜陵議者以為非禮

於是遂止以為永制晉書王導傳自漢魏已來羣

臣不拜山陵導以元帝暕同布衣匪惟君臣而已每

一崇進皆就拜不勝哀戚由是詔百官拜陵自導始

也楊氏曰王導始謁元帝陵梁武帝後周明帝始皆

謁陵唐太宗元宗亦並行之原注唐書彭景直傳景

昭乾三陵皆日祭開元二十年敕寒食上墓宜編入

景直請罷不從

五禮永為恆式原注胡三省曰唐開元敕寒食上墓

上墓同拜掃禮蓋但許士庶之家行之而人君無此

禮也五代會要言後唐莊宗每年寒食出祭謂之破

散其後襲而行之歐陽公五代史所謂寒食野祭而焚紙錢即謂此也而陵寢亦有衣

冠嬪御之制原注杜子美橋陵詩宮女晚知曙祠官朝見星韓退之豐陵行

曰臣聞神道尚清靜三代舊制存諸書墓藏廟祭不

可亂欲言非職知何如蓋深非之也若明代之制無

車馬無宮人不起居不進奉亦庶幾得禮之中者與

古人於墓之禮但有奔喪去國二事記曰奔喪者不

及殯先之墓北面坐哭盡哀主人之待之也即位于

墓左婦人墓右成踊盡哀又曰若除喪而後歸則之

墓哭成踊束括髮袒經拜賓成踊送賓反位又哭盡

哀遂除於家不哭又曰奔兄弟之喪先之墓而後之

家為位而哭所知之喪則哭於宮而後之墓又曰去

國則哭於墓而後行反其國不哭展墓而入魯昭公

之孫于齊也與臧孫如墓謀遂行吳延州來季子之於王僚也復命哭墓是則古人之至於墓皆有哭泣哀傷之事而祭者吉禮也無舍廟而之墓者也孟子言孔子沒子貢築室於場獨居三年然後歸曲沃衛嵩曰古人爲廟以依神無廬墓之事門人旣不得奉其廟祀而但廬於冢上以盡其情此亡於禮者之禮也漢以來乃有父母終而廬墓者不知其置神主何地其奉之墓次歟是野祭之也其空置之祠堂歟是視其體魄反過其神也而愨者以此悖先王之禮僞者以此博孝子之名至於今而此風猶未已也且孝如曾子未嘗廬墓孔子封防旣反而弟子後至古人豈有廬墓之事哉

史記孔子世家魯世世相傳以歲時奉祀孔子冢

原注



史言上冢者自孔子留侯二世家始而諸儒亦講禮鄉飲大射於孔子

冢孔子冢大一頃故所居堂弟子內後世因廟藏孔

子衣冠琴車書夫禮教出於聖人之門豈有就冢而

祭至鄉飲大射尤不可於冢上行之蓋孔子教於洙

泗之閒所葬之冢在講堂之後孔子既歿弟子即講

堂而祀之且行飲射之禮太史公不達以為祭於冢

也楊氏曰史記此處疑有闕文誤字

漢人以宗廟之禮移於陵墓有人臣而告事於陵者

蘇武自匈奴還詔奉一大牢謁武帝園廟是也有上

冢而會宗族故人及郡邑之官者樓護為諫大夫使

郡國過齊上書求上先人冢因會宗族故人班伯上

書願過故郡上父祖冢有詔太守都尉以下會是也

有上冢而太官為之供具者董賢為侍中駙馬都尉

上冢有會輒大官爲供是也有贈諡而賜之於墓者  
陰興夫人卒肅宗使五官中郎將持節卽墓賜策追  
諡興曰翼侯是也有人主而臨人臣之墓者光武至  
湖陽幸樊重墓霍峻葬成都先主率羣寮臨會弔祭  
因留宿墓上是也有庶民而祭古賢人之墓者曹昭  
東征賦遽氏在城之東南兮民亦饗其丘墳原注文選作尚  
水經注引是也人情所趨遂成習俗其流之弊有如  
楊倫行喪於恭陵者矣有如趙宣葬親而不閉塋隧  
因居其中行服二十餘年者矣原注陳蕃傳至乃市賈小  
民相聚爲宣陵孝子者數十人皆除太子舍人而禮  
教於斯大壞矣

招魂之葬於古未聞三輔黃圖言漢太上皇陵在櫟

陽北原在東者太上皇在西者昭靈后

原注高帝母起兵時死於

小則疑其始於此矣晉東海王越柩為石勒所焚妃

裴氏渡江欲招魂葬越元帝詔有司詳議博士傅純

曰聖人制禮以事緣情設冢槨以藏形而事之以凶

立廟祧以安神而奉之以吉送形而往迎精而還此

墓廟之大分形神之異制也至於宗廟寢廟祫祭非

一處所以廣求神之道而獨不祭於墓明非神之所

處也今亂形神之別錯廟墓之宜違禮失義莫大於

此於是下詔不許楊氏曰招魂而葬是謂埋神

唐高宗顯慶三年十一月伊麗道行軍副總管蕭嗣

業擒阿史那賀魯至京師甲午獻於昭陵總章元年

十月司空李勣破高麗俘高藏男建男產等至京師

獻於昭陵許敬宗言古者軍凱旋則飲至於廟未聞

獻馘於陵者然陛下奉園寢與宗廟等可行不疑此

亦所謂自我作古者矣

唐時陵寢嘗有鷹犬之奉元宗開元二年四月辛未詔曰園陵之地衣冠所游凡厥有司罔不祇事頃者別致鷹狗供奉山陵至於料度極多費損昔戒禽荒旣非尋常所用遠惟龍馭每以仁愛爲心彼耕象與耘鳥且增哀慕豈飛蒼而走黃更備畋獵有乖儀式無益崇嚴諸陵所有供奉鷹狗等並宜卽停

天寶二年八月制曰禋祀者所以展誠敬之心薦新者所以申霜露之思自流火屆期商風改律載深追遠感物增懷且詩著授衣令存休澣在於臣子猶及恩私恭事園陵未標典式自今以後每至九月一日薦衣於陵寢貽範千載庶展孝思且仲夏端午事無典實傳之淺俗遂乃移風況乎以孝道人因親設教

感游衣於漢紀成獻報於禮文宣示庶寮令知朕意

今關中之俗有所謂送寒衣者其遺教也原注今俗乃用十月

一日徐司寇曰武王將東觀兵上祭於畢則墓祭周

有行之者今必廢千餘年通行之事以求合古經豈

仁人孝子不忍死其親之心所可異者末俗流失或

假上墓之便召客宴會歌舞歡暢非墟墓生哀之情

耳厚葬晉書索綝傳建興中盜發漢霸杜二陵原注文帝霸陵宣帝杜陵

多獲珍寶帝問綝曰漢陵中物何乃多邪綝對曰漢

天子即位一年而為陵天下貢賦三分之一供宗廟

一供賓客一充山陵武帝享年久長比崩而茂陵不

復容物其樹皆已可拱赤眉取陵中物不能減半於

今猶有朽帛委積珠玉未盡此二陵原注謂是儉者

耳亦百世之誠原注漢書王莽傳赤眉發掘園陵惟霸陵杜陵完按史記孝

文紀言治霸陵皆以瓦器不得以金銀銅錫爲飾而  
劉向諫昌陵疏亦以孝文薄葬足爲後王之則然攷  
之張湯傳則武帝之世已有盜發孝文園瘞錢者矣

梁氏曰霸陵凡三被發張湯傳一也風俗通所云霸陵薄葬亦被發掘二也晉書所云三也蓋金玉珍寶

必景帝爲之不依遺詔瓦器之制事祕莫知史不得錄耳蓋自春秋列國以來厚

葬之俗雖以孝文之明達儉約且猶不能盡除而史

策所書未必皆爲實錄也楊氏曰非孝文之不能盡除或景帝之陷親于不義

耳

左傳成公二年八月宋文公卒始厚葬用蜃炭益車

馬始用殉重器備椁有四阿棺有翰檜君子謂華元

樂舉於是乎不臣臣治煩去惑者也是以伏死而爭

今二子者君生則縱其惑死又益其侈是棄君於惡

也何臣之爲

呂氏春秋節喪篇曰審知生聖人之要也審知死聖人之極也知生也者不以害生養生之謂也知死也者不以害死安死之謂也此二者聖人之所獨決也凡生於天地之間其必有死所不免也孝子之重其親也慈親之愛其子也痛於肌骨性也所重所愛死而棄之溝壑人之情不忍爲也故有葬死之義葬也者藏也慈親孝子之所慎也慎之者以生人之心慮以生人之心爲死者慮也莫如無動莫如無發無發無動莫如無有可利則此之謂重閉古之人有藏於廣野深山而安者矣非珠玉國寶之謂也葬不可不藏也葬淺則狐狸扣之

原注扣讀曰掘

深則及於水泉故凡

葬必於高陵之上以避狐狸之患水泉之溼此則善矣而忘姦邪盜賊寇亂之難豈不惑哉譬之若瞽師

之避柱也避柱而疾觸杙也狐狸水泉姦邪盜賊寇  
亂之患此杙之大者也慈親孝子避之者得葬之情  
矣善棺槨所以避螻蟻蛇蟲也今世俗大亂之主愈  
侈其葬則心非為乎死者慮也生者以相矜尚也侈  
靡者以為榮儉節者以為陋不以便死為故而徒以  
生者之誹譽為務此非慈親孝子之心也民之於利  
也犯流矢蹈白刃涉血墊肝以求之原注墊古抽字野人之

無聞者忍親戚兄弟知交以求利今無此之危無此  
之醜其為利甚厚乘車食肉澤及子孫雖聖人猶不

能禁而況於國彌大家彌富葬彌厚含珠鱗施原注含珠

口實也鱗施施玉於死者之體若魚鱗也玩好貨寶鍾鼎壺盪原注置水漿於

其中為濫取其冷也輦馬衣被戈劍不可勝數諸養生之具無

不從者題湊之室原注室槨也棺槨數襲積石積炭



以環其外姦人聞之傳以相告上雖以嚴威重罪禁  
之猶不可止且死者彌久生者彌疏生者彌疏則守  
者彌怠守者彌怠而葬器如故其勢固不安矣安死  
篇曰世之爲丘壟也其高大若山其樹之若林其設  
闕庭爲宮室造賓阼也若都邑以此觀世示富則可  
矣以此爲死則不可也夫死其視萬歲猶一曠也

原注

曠古  
瞬字

人之壽久之不過百中壽不過六十以百與六

十爲無窮者之慮其情必不相當矣以無窮爲死者  
之慮則得之矣今有人於此爲石銘置之壟上曰此  
其中之物具珠玉玩好財物寶器甚多不可不扣扣  
之必大富世世乘車食肉人必相與笑之以爲大惑  
世之厚葬也有似於此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國也  
無不亡之國是無不扣之墓也以耳目所聞見齊荆

燕嘗亡矣原注齊湣王楚宋中山已亡矣趙魏韓皆

亡矣原注秦初并三晉其皆故國矣自此以上者亡國

不可勝數原注猶前也是故大墓無不扣也而世皆爭為

之豈不悲哉君之不令民父之不孝子兄之不悌弟

皆鄉里之所釜甌者而逐之原注入韓魏遇奪釜鬲於

塗憚耕稼采薪之勞不肯官人事而祈美衣侈食之

樂智巧窮屈無以為之於是乎聚羣多之徒以深山

廣澤林藪扑擊遏奪又視名丘大墓葬之厚者求舍

便居以微扣之日夜不休必得所利相與分之夫有

所愛所重而令姦邪盜賊寇亂之人卒必辱之此孝

子忠臣親父交友之大事堯葬於穀林通樹之舜葬

於紀市不變其肆禹葬於會稽不變人徒原注變動

興造不擾民也是故先王以儉節葬死也非愛其費也非惡

其勞也以為死者慮也先王之所惡惟死者之辱也發則必辱儉則不發故先王之葬必儉必合必同何謂合何謂同葬於山林則合乎山林葬於陵隰則同乎陵隰此之謂愛人夫愛人者衆知愛人者寡故宋未亡而東冢拍原注東冢文公冢也文公厚葬故齊冢被發也冢在城東因謂之東冢齊未亡而莊公冢拍原注莊公名購僖公之父在位六十四年國安寧而猶若此又況百世之後而國已亡乎故孝子忠臣親父交友不可不察於此也夫愛之而反危之其此之謂乎魯季孫有喪孔子往弔之入門而左從客也主人以璠璣收原注此季平子意如之喪也主人桓子斯也收斂也孔子徑庭而趨歷級而上曰以寶玉收譬之猶暴骸中原也原注言必發拍徑庭歷級非禮也雖然以救過也

前代陵墓

漢高帝十二年十二月詔曰秦皇帝楚隱王原注師古曰陳

勝也

魏安釐王齊愍王趙悼襄王皆絕亡後其與秦皇

帝守冢二十家楚魏齊各十家趙及魏公子無忌原注

師古曰卽信陵君也

各五家令視其冢復亡以與他事魏明帝

景初二年五月戊子詔曰昔漢高創業光武中興謀

除殘暴功昭四海而墳陵崩頽童兒牧豎踐蹋其上

非大魏尊崇所承代之意也其表高祖光武陵四面

各百步不得使民耕牧樵采宋武帝永初元年閏月

壬午朔詔曰晉世帝后及藩王諸陵守衛宜便置格

其名賢先哲見優前代或立德著節或寧亂庇民墳

墓未遠並宜灑掃主者具條以聞南齊明帝建武二

年十二月丁酉詔曰舊國都邑望之悵然況乃身經

南面負宸宸居或功濟當時德章一世而塋壟攢穢

封樹不修豈直嗟深牧豎悲甚信陵而已哉昔中京  
 淪覆鼎玉東遷晉元締構之始簡文遺詠在民而松  
 門夷替埏路榛蕪雖年代殊往撫事興懷晉帝諸陵  
 悉加修理并增守衛梁武帝天監六年詔曰命世興  
 王嗣賢傳業聲稱不朽入代徂遷二賓以位三恪義  
 在時事寢遠宿草榛蕪望古興懷言念愴然晉宋齊  
 三代諸陵有司勤加守護勿令細民侵毀作兵有少  
 補使充足前無守視並可量給原注文選載任助為  
 大彬謝修大忠貞墓

啓  
 魏高祖太和二十年五月丙戌詔漢魏晉諸帝陵  
 各禁方百步不得樵蘇踐藉孝明熙平元年七月詔  
 曰先賢列聖道冠生民仁風盛德煥乎圖史暨歷數  
 永終迹隨物變陵隧杳靄鞠為茂草古帝諸陵多見  
 踐藉可明敕所在諸有帝王墳陵四面各五十步勿

聽樵牧隋煬帝大業二年十二月庚寅詔曰前代帝王因時創業君民建國禮尊南面而歷運推移年世永久上壟殘毀樵牧相趨塋北堙蕪封樹莫辨興言淪滅有愴於懷自古以來帝王陵墓可給隨近十戶蠲其雜役以供守視原注唐太宗詔見下唐元宗天寶三載十一月詔自古聖帝明王陵墓有頽毀者宜令管內量事修葺仍明立標記禁其樵采古人於異代山陵必為之修護若此原注陳書淳于量傳坐就江陰王蕭季卿買梁陵中樹季卿坐免量免侍

中

宋熙寧中興利之臣建議前代帝王陵寢許民請射耕墾而唐之諸陵悉見芟削昭陵喬木翦伐無遺原注

宋史鄧潤甫傳

小民何識自上導之靡存愛樹之思但逐樵

蘇之利吁非一朝之故矣

楊氏曰宋太祖亦有修祭前代陵墓之詔又曰宋人

言利之害至於賣祠廟則耕陵寢其輕事也

金太宗天會二年二月詔有盜發遼諸陵者罪死七

年二月甲戌詔禁醫巫閭山遼代山陵樵采原注金史

古亭董傳乾州後為閭陽縣遼諸陵多在此禁無所犯獨元之世祖縱楊璉真

伽發宋會稽攢宮不問此自古所無之大變也原注元史

楊璉真伽為江南釋教總統發掘故宋趙氏諸陵之在錢塘紹興者及其大臣冢墓凡一百一所

實錄洪武九年八月己酉遣國子生周渭等三十一

人分視歷代帝王陵寢命百步內禁人樵牧設陵戶

二人守之有經兵燹而崩摧者有司督近陵之民以

時封培每三年一遣使致祭其後每登極詔書並有

此文而有司之能留意者鮮矣

魏高祖太和十九年九月丁亥詔曰諸有舊墓銘記

見存昭然為時人所知者三公及位從公者去墓三

十步尚書令僕九列十五步黃門五校十步各不聽  
墾殖陳文帝天嘉六年八月丁丑詔曰梁室多故禍  
亂相尋兵甲紛紜十年不解不逞之徒虐流生氣無  
賴之屬暴及徂魂江左肇基王者攸宅金行水位之  
主木運火德之君時更四代歲逾二百若其經綸王  
業摺紳民望忠臣孝子何世無之而零落山丘變移  
陵谷咸皆翦伐莫不侵殘玉杯得於民間漆簡傳於  
世載無復五株之樹罕見千年之表自天祚光啓恭  
惟揖讓爰暨朕躬聿修祖武雖復旂旗服色猶行杞  
宋之封每車駕巡游眇瞻河雒之路故橋山之祀蘋  
藻弗虧驪山之墳松柏恆守惟戚藩舊壘士子故塋  
掩殫未周樵牧猶衆或親屬流隸負土無期子孫冥  
滅手植何寄漢高留連於無忌宋祖惆悵於子房丘



墓生哀性靈共惻者也朕所以興言永日思慰幽泉  
惟前代侯王自古忠烈墳冢被發絕無後者可簡行  
修治墓中樹木勿得樵采庶幽顯式暢稱朕意焉

唐太宗貞觀四年九月壬午詔曰欽若稽古緬想往  
冊英聲茂實志深褒尚始茲巡省眺矚中塗漢氏諸  
陵北阜斯託寂寥千載邈而無祀歷選列辟遺迹可  
觀良宰名卿清徽不滅宜令所司普加研訪爰自上  
古洎於隋室諸有明王聖帝盛德寵功定亂弭災安  
民濟物及賢臣烈士立言顯行緯武經文致君利俗  
上壟可識塋兆見在者各隨所在條錄申奏每加巡  
簡禁絕芻牧春秋二時爲之致祭若有毀壞卽宜修  
補務令周盡以稱朕意是則不獨前代山陵卽士大  
夫之上墓並爲封禁亦興王之一事可爲後法者矣

停喪

停喪之事自古所無自建安離析永嘉播竄於是

不得已而停者常煒言魏晉之制祖父未葬者不聽

服官原注晉書慕容儁載記而御史中丞劉隗奏諸軍敗亡失

父母未知吉凶者不得仕進宴樂皆使心喪有犯君

子廢小人戮原注通典生者猶然況於既歿是以兗州刺

史滕恬為丁零翟所殺尸喪不反恬子羨仕宦不廢

論者嫌之原注南史鄭鮮之傳鮮之議引楊

帝時烏程令顧昌元坐父法秀宋泰始中北征尸骸

不反而昌元宴樂嬉游與常人無異有司請加以清

議原注南齊書本紀振武將軍丘冠先為休留茂所殺喪尸

絕域不可復尋世祖特敕其子雄方敢入仕原注南氏羌

傳當江左偏安之日而猶申此禁豈有死非戰場棺

非異域而停久不葬自同平人如今人之所為者哉

晉書賀循傳為武康令俗多厚葬及有拘忌回避歲

月停喪不葬者循皆禁焉汝成案今世吳俗停喪不葬回避拘忌至於數十年

雖世家富族往往如此安得賀循申嚴明禁哉舊唐書顏真卿傳時有鄭延

祚者原注新書朔方令母卒二十九年殯僧舍垣地真卿劾

奏之兄弟終身不齒天下聳動冊府元龜後周太祖

廣順二年十一月丙午敕曰古者立封樹之制定喪

葬之期著在經典是為名教洎乎世俗衰薄風化陵

遲親歿而多闕送終身後而便為無主或羈束於仕

宦或拘忌於陰陽旅櫬不歸遺骸何託但以先王垂

訓孝子因心非以厚葬為賢只以稱家為禮掃地而

祭尚可以告虔負土成墳所貴乎盡力宜頒條令用

警因循庶使九原絕抱恨之魂千古無不歸之骨摺

紳人士當體茲懷應內外文武臣僚幕職州縣官選人等今後有父母祖父母亡歿未經遷葬者其主家之長不得輒求仕進所由司亦不得申舉解送而宋史王子韶以不葬父母貶官劉昺兄弟以不葬父母奪職

原注並本傳

後之王者以禮治人則周祖之詔魯公

之劾不可不著之甲令但使未葬其親之子若孫搢紳不許入官士人不許赴舉則天下無不葬之喪矣

張穆若爾岐采皇甫謐之名作篤終論其下篇曰葬之習於侈也於是久而不克葬者是徒知備物豐儀之爲厚其親而不知久而不葬之大悖於禮也先王之制喪禮始死而襲襲而斂三日而殯殯而治葬具其葬也貴賤有時天子七月諸侯五月大夫三月士踰月先時而葬者謂之得葬

楊氏曰据公羊傳當是渴葬得字之訛也

後時而葬者謂之怠喪其自襲而斂自斂而殯自殯  
 而葬中閒皆不治他事各視其力日夕拮据至葬而  
 已以為所以計安親體者必至乎葬而始畢也襲也  
 斂也殯也皆以期成乎葬者也殯則不可不葬猶之  
 襲則不可不斂斂則不可不殯相待而為始終者也  
 故不可以他事閒也今有人親死踰日而不襲踰旬  
 而不斂踰月而不殯苟非狂易喪心之人必有痛乎  
 其中者矣至於累年而不葬則相與安之何也殯者  
 必於客位所以賓之也父母而賓之人子之所不忍  
 也而為之者以將葬故賓之也所以漸即乎遠也殯  
 而不葬是使其親退而不得反於寢進而不得即於  
 墓不猶之客而未得歸歸而未得至者與非人事之  
 至難安而人子之大不忍者與

原注晏子春秋生者  
不得安命之曰蓄憂

死者不得葬命之曰蓄哀喪服小記曰久而不葬者惟主喪者不

除其餘以麻終月數者除喪則已孔氏曰久而不葬

謂有事礙不得依月葬者則三年冠服身皆不得祥

除主喪者謂子為父妻為夫臣為君孫為祖原注父歿持重

皆為喪主不得除也其餘謂期以下至緦也原注劉世明曰

衆子雖非喪主亦不得除張憑謂已嫁之女猶不得除天性難可盡奪疑則從重孔叢子司

徒文子問於子思曰喪服既除然後乃葬則其服何

服子思曰三年之喪未葬服不變除何有焉原注司馬溫公

葬論亦云乃知古之人有不幸有故不得葬其親者雖踰

三年不除服其心所痛在於未葬以為與未及三月

者同實也與未及三月者同實斯不得計時而即吉

矣何也喪之即吉始於虞而成於禫虞之為禮起於

既葬送形而往迎精而反故為虞以安之未葬則無

所為而虞不虞則卒哭而祔皆無所為而舉卒哭與祔不得舉又何為而可以練何為而可以祥且禫故

雖踰三年與未及三月者同實也未及三月而欲舉

祥禫之禮行道之人弗忍矣

原注喪服小記三年而後葬者必再祭注云謂

練祥也葬月虞明月練又明月祥劉世明曰禮虞而柱楣翦屏練而毀廬居坐室祥而席禫而牀今此虞

及練祥雖為局促猶追償其事若在異月以其本異歲也練祥之服變除之宜宜如其節也斯其

所以可以除而弗除與斯其所以寧斂形還葬懸棺

而封而必不敢為溢望奢求以至於久而不葬也與

由是言之則人子之未葬其親者未可以虞未可以

卒哭也未可以虞未可以卒哭而可以服官乎反未

代之澆風舉百王之墜制必有聖人起而行之者

陳可大曰以麻終月數者期以下至總之親以主人

未葬不得變葛故服麻以至月數足而除不待主人

喪後之除也然其服猶必收藏以俟送葬也夫未葬之喪期已下至總之親且不得變葛而爲之子者乃循葬畢之制而練而祥而禫是則今之人其無父母也久矣

魏劉仲武娶母丘氏生子正舒正則及母丘儉敗仲

武出其妻原注司馬師夷儉三族故仲武出妻更娶王氏生陶仲武爲

母丘氏立別舍而不告絕及母丘氏卒正舒求祔葬

陶不許正舒不釋服訟於上下泣血露骨衰裳綴絡

數十年弗得以至死亡宋海虞令何子平母喪去官

哀毀踰禮屬大明原注孝武帝年號末東土饑荒繼以師旅

八年不得營葬晝夜號哭常如袒括之日冬不衣絮

夏不就清涼一日以米數合爲粥不進鹽菜所居屋

敗不蔽風日兄子伯興欲爲葺理子平不肯曰我情



事未申天地一罪人耳屋何宜覆蔡興宗爲會稽太守甚加矜重爲營冢壙

原注朱子采入小學善行篇

梁殷不佞爲

武康令會江陵陷而母卒道路隔絕不得奔赴四載之中晝夜號泣及陳高祖受禪起爲戎昭將車除婁令至是四兄不齊始迎喪柩歸葬不佞居處禮節如始聞喪若此者又三年唐歐陽通爲中書舍人丁母憂以歲凶未葬四年居廬不釋服冬月家人密以甒絮置所眠席下通覺大怒遽令撤之元孫瑾父喪停柩四載衣不解帶此數事可爲不得已而停喪者之法

近年亦有一二知禮之士未克葬而不變服者而或且譏之曰夫飲酒食肉處內與夫人間之交際往來一一如平人而獨不變衣冠則文存而實亡也文存

而實亡近於爲名然則必并其文而去之而後爲不  
近名邪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子曰賜也爾愛其羊  
我愛其禮嗚呼夫習之難移久矣自非大賢中人之  
情鮮不動於外者聖人爲之弁冕衣裳佩玉以教恭  
衰麻以教孝介冑以教武故君子恥服其服而無其  
容使其未葬而不釋衰麻則其悲哀之心痛疾之意  
必有觸於目而常存者此子游所謂以故興物而爲  
孝子仁人之一助也奚爲其必去之也原注今吳人喪除服則取冠衰履杖焚之服終而未葬則藏之柩旁待葬而服既葬服以謝弔客而後除且焚此亦餼羊之猶存者矣  
詩曰庶見素韞兮我心蘊結兮聊與子如一兮哀  
公問曰紳委章甫有益於仁乎孔子作色而對曰君  
胡然焉衰麻苴杖者志不存乎樂非耳弗聞服使然  
也原注家語後之議禮者必有能擇於斯者矣

又攷實錄永樂七年七月甲戌仁孝皇后喪再期皇

太子以母喪未葬禫後仍素服視事至几筵仍衰服

八年七月乙巳仁孝皇后忌日以未葬禮同大祥原注

十一年二月長陵夫天子之子尚且行之而謂不可通於士

庶人乎

侈於殯埋之飾而民遂至於不葬其親豐於資送之

儀而民遂至於不舉其女於是有反本尚質之思而

老氏之書謂禮為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則亦過矣豈

知召南之女迨其謂之原注周禮媒氏凡嫁于娶而妻入幣純帛無過五兩而

夫子之告子路曰斂首足形還葬而無槨稱其財斯

之謂禮何至如鹽鐵論之二云送死殯家遣女滿車齊

武帝詔書之二云斑白不婚露棺累葉者乎馬融有言

嫁娶之禮儉則婚者以時矣喪祭之禮約則終者掩

藏矣林放問禮之本孔子曰禮與其奢也寧儉其正

俗之先務乎原注宋史孫覺傳知福州閩俗厚於昏

過百千令下嫁娶以百數葬埋之費亦率減什五元

史于文傳傳為婺源知州婺源之俗男女昏聘後富

則渝其約有育其女至老死不嫁者親喪貧則不舉

### 假葬

晉武帝太康中前太子洗馬郗詵寄止衛國文學講

堂十餘年母亡不致喪歸便於堂北壁外下棺謂之

假葬原注魏志曹休傳年十餘歲喪父時天下亂宗

渡江假葬字三年即吉詔用為征東參軍論者以為

不合禮鄭志曰趙商問主喪者不除今人違離邦族

假葬異國禮不大備要亦有反土之意三年闋矣可

得除否荅曰葬者送親之終假葬法後代巧偽反可

以難禮乎

改殯

古人改殯之禮必反於宮寢不拘即遠之制齊莊公以襄公二十五年為崔杼所弑葬諸士孫之里二十八年崔慶既死十二月乙亥朔齊人遷莊公殯於大寢以其棺尸崔杼于市二十九年二月癸卯齊人葬莊公于北郭夫自郭外之葬歷三年之久出而遷之路寢為之改殯不以宮廷為忌不以兵死為嫌古人

送往慎終之禮如此

原注景公莊公之弟張生洲曰世有違其鄉死即歸不入門夫

喪事有進無退示民即遠今行者豈即遠之謂乎雜

記諸侯行而死於道喪車至於廟門不毀牆入適所

殯大夫士死於道載以輜車入自門舉自阼階升適

所殯此禮經之明文也左文十五年齊人歸公孫敖之喪惠叔毀之以為請立於朝以待命許之取而殯之注殯於孟氏之寢哀二十六年宋景公游於空澤卒於連中大尹奉喪殯於大宮公羊定元年公之喪至自乾侯正棺於兩楹之闕然後即位此二年傳之明至

也且於大不寢是此又左襄二八年齊慶氏亡齊人遷莊  
 公殯於大寢是此又左襄二八年齊慶氏亡齊人遷莊  
 注其奠如大斂從廟之廟以弑報葬之特為反殯以盡其  
 亦從墓之情乃如所至而禮見禮之起者與夫改葬且可反  
 禮此亦俗乃如所至而禮見禮之起者與夫改葬且可反  
 殯而亦俗乃如所至而禮見禮之起者與夫改葬且可反  
 於避忌大惑不可哀雖有孝子慈孫亦多置於俗而不  
 得自致者為不可哀雖有孝子慈孫亦多置於俗而不  
 何也曰謂此有進無退也謂出不可觀也非歸不可入也  
 然則又謂此有進無退也謂出不可觀也非歸不可入也  
 為毀宗而云異於獨生如其說則尸未斂載尸入門而入  
 門如宗而云異於獨生如其說則尸未斂載尸入門而入  
 獨於家矣曷嘗有避凶之說邪今出入聘而不可入於門而  
 造於朝介將命夫柩可入鄰國之朝而不可入於門而  
 寢抑何謬之甚邪至於入國之朝而不可入於門而  
 於家而不得其傷孝子之心抑又甚矣禁之為限之既  
 無如之何無其所限者顧又自從而禁之為限之既  
 則古人所無以驚乎古也雖然古之謂蒙故曰事有義  
 託於古而實大悖乎古也雖然古之謂蒙故曰事有義  
 寢今則尸骨未寒置之荒煙蔓草閒漢和帝以梁貴  
 者多矣又何怪乎柩歸不入門哉  
 人酷歿斂葬禮闕乃改殯於承光宮追服喪制蓋附  
 身附棺之物人子所宜自盡若宋之高宗於梓宮入

境卽承之以椁上以欺其先人下以欺其百官北姓

誠千古之罪人矣

楊氏曰高宗此事情有可矜不得拘泥以爲欺誑

冊府元龜載後唐莊宗同光二年八月遣宗正少卿李瓊往曹州簡行哀帝陵寢三年正月丙申敕曰朕顧惟寡德獲嗣丕圖奉先之道常勤送往之誠靡怠爰自重興廟社載展郊禋旋蕩滌於瑕疵復涵濡於慶澤蓋憂勞靜國曠墜承祧御朽若驚涉川爲懼由是推移歲月鬱滯情懷恭念昭宗晏駕之辰少帝登遐之日咸罹虺毒遽殞龍顛委冠劍於仇讎託山陵於梟獍靜惟規制豈叶度程存愴結以彌深固寢興而增惕虔思改卜式慰允懷宜令所司別選園陵備禮遷葬貴雪幽明之恨以申追慕之心凡百臣寮體朕哀感雖有是命以年饑財不足而止

火葬

火葬之俗盛行於江南自宋時已有之宋史紹興二十七年監登聞鼓院范同言今民俗有所謂火化者生則奉養之具惟恐不至死則燔爇而捐棄之國朝著令貧無葬地者許以官地安葬河東地狹人衆雖至親之喪悉皆焚棄韓琦鎮并州以官錢市田數頃給民安葬至今爲美談然則承流宣化使民不畔於禮法正守臣之職也事關風化理宜禁止仍飭守臣措置荒閒之地使貧民得以收葬從之景定二年黃震爲吳縣尉乞免再起化人亭狀日照對本司久例有行香寺曰通濟在城外西南一里本寺久爲焚人空亭約十間以罔利合城愚民悉爲所誘親死卽舉而付之烈燄餘骸不化則又舉而投之深淵哀哉斯



人何辜而遭此身後之大戮邪震久切痛心以人微位下欲言未發乃五月六日夜風雷驟至獨盡撤其所謂焚人之亭而去之意者穢氣彰聞冤魂共訴皇天震怒爲絕此根越明日據寺僧發覺陳狀爲之備申使府蓋亦幸此亭之壞耳案吏何人敢受寺僧之囑行下本司勒令監造震竊謂此亭爲焚人之親設也人之焚其親不孝之大者也此亭其可再也哉謹案古者小斂大斂以至殯葬皆擗踊爲遷其親之尸而動之也況可得而火之邪舉其尸而昇之火慘虐之極無復人道雖蚩尤作五虐之法商紂爲炮烙之刑皆施之於生前未至戮之於死後也展禽謂夏父弗忌必有殃旣葬焚煙徹於上或者天實災之然謂之殃則凶可知也楚子期欲焚麋之師子西戒不可

雖敵人之尸猶有所不忍也衛侯掘褚師定子之墓  
焚之於平莊之上殆自古以來所無之事田單守卽  
墨之孤邑積五年思出萬死一生之計以激其民故  
襲用其毒誤燕人掘齊墓燒死人齊人望之涕泣怒  
十倍而齊破燕矣然則焚其先人之尸爲子孫者所  
痛憤而不自愛其身故田單思之五年出此詭計以  
誤敵也尉佗在粵聞漢掘燒其先人冢陸賈明其不  
然與之要約亦曰反則掘燒王先人冢耳舉至不可  
聞之事以相恐非忍爲之也尹齊爲淮揚都尉所誅  
甚多及死仇家欲燒其尸尸亡去歸葬說者謂其尸  
飛去夫欲燒其尸仇之深也欲燒之而尸亡是死而  
有靈猶知燒之可畏也漢廣川王去淫虐無道其姬  
昭信共殺幸姬王昭平王地餘及從婢三人後昭信

病夢昭平等乃掘其尸皆燒為灰去與昭信旋亦誅

死王莽作焚如之刑燒陳良等亦遂誅滅（原注）魏文帝終制略

曰喪亂已來漢氏諸陵無不發掘至乃燒取玉東海

王越亂晉石勒剖其棺焚其尸曰亂天下者此人也

吾為天下報之夫越之惡固宜至此亦石勒之酷而

忍為此也王敦叛逆有司出其尸於瘞焚其衣冠斬

之所焚猶衣冠耳惟蘇峻以及誅焚其骨楊元感反

隋亦掘其父素冢焚其骸骨慘虐之門既開因以施

之極惡之人（原注）周禮秋官掌戮凡殺其親者焚之然非治世法也隋

為仁壽宮役夫死道上楊素焚之上聞之不悅夫淫

刑如隋文且不忍焚人則痛莫甚於焚人者矣蔣元

暉瀆亂宮闈朱全忠殺而焚之一死不足以盡其罪

也（楊氏曰）元暉之事非實也乃全忠誣何太后耳然殺之者常刑焚之者非

法非法之虐且不可施之誅死之罪人況可施之父母骨肉乎世之施此於父母骨肉者又往往捨其遺燼而棄之水則宋誅太子劭逆黨王鸚鵡嚴道育旣焚而揚灰於河之故智也慘益甚矣而或者乃以焚人爲佛法然聞佛之說戒火自焚也今之焚者戒火邪人火邪自焚邪其子孫邪佛者外國之法今吾所處中國邪外國邪有識者爲之痛惋久矣今通濟寺僧焚人之親以罔利傷風敗俗莫此爲甚天幸廢之何可興之欲望台慈矜生民之無知念死者之何罪備榜通濟寺風雷已壞之焚人亭不許再行起置其於哀死慎終實非小補然自宋以來此風日盛國家雖有漏澤園之設而地窄人多不能徧葬相率焚燒名曰火葬習以成俗謂宜每里給空地若干爲義冢

以待貧民之葬除其租稅而更爲之嚴禁焚其親者以不孝罪之庶乎禮教可興民俗可厚也嗚呼古人於服器之微猶不敢投之於火故於重也埋之於杖也斷而棄之況敢焚及於尸柩乎茶毗之教始於沙門塞外之風被於華夏辛有之適伊川其亦預見之

矣爲國以禮後王其念之哉原注列子言秦之西有義渠之國者其親戚死

聚柴積而焚之熏則煙上謂之登遐然後成爲孝子荀子言氏羌之民其虜也

焚也蓋西羌之俗有之汝成案火葬之事杭城至今猶沿其俗至爲慘傷而長官不爲禁止士大夫不知

動色誠論習爲故常而今杭城火災日通巷被焚者一家火發連及數家或數十家甚有通巷被焚者

當火起時官民奔救莫之能止安知非此火化之魂積怨而致此厲也又案近世江廣信一路又有所

謂瓶內埋葬者是既葬二三年後輒啓棺洗骨使淨別貯

成訟輒貯官庫夫古親死三寸之棺五寸之樽附

身附棺之具必誠必信勿之有悔而窆空之事尤爲嚴重蓋以葬埋爲兢兢乃今至于火葬洗骨檢驗者何則焚棄其親洗骨葬則與受傷身死當官檢驗者何

異安有仁人孝子乃恬不知怪相率而為之不知禁絕哉

宋以禮教立國而不能革火葬之俗於其亡也乃有楊璉真伽之事

漏澤園之設起於蔡京不可以其人而廢其法趙氏曰按

月令已有掩骼埋瘞後漢桓帝紀京師死者相枕若無親屬者可于官場地葬之又已著令貧無葬地者許以

後漢已葬見于范同奏疏天禧中于京城外四禪院官地瘞無主骸骨每具官給六百文幼者半之見韓

魏公君臣相遇傳又仁宗嘉祐七年詔開封府市地于四郊給錢瘞貧民之不能葬者神宗亦詔給地葬

畿內寄敢之喪是漏澤之設不自蔡京始也特其名或起于

京耳

### 期功喪去官

古人於期功之喪皆棄官持服通典安帝初長吏多

避事棄官乃令自非父母服不得去職攷之於書如

韋義以兄順喪去官楊仁以兄喪去官譙元以弟服

去官戴封以伯父喪去官馬融遭兄子喪自劾歸陳  
實以期喪去官賈逵以祖父喪去官又風俗通云范  
滂父字叔矩博士徵以兄憂不行劉衡碑云爲勃海  
王郎中令以兄琅邪相憂卽日輕舉圉令趙君碑云  
司徒楊公辟以兄憂不至則兄喪亦謂之憂也曹全  
碑云遷右扶風槐里令遭同產弟憂棄官則弟喪亦  
謂之憂也度尚碑云除上虞長以從父憂去官楊著  
碑云遷高陽令遭從兄沛相憂篤義忘寵飄然輕舉  
則從父從兄喪亦謂之憂也陳重傳云舉尤異當遷  
爲會稽太守遭姊憂去官則姊喪亦謂之憂也（原注）  
凡人喪皆謂之憂其父母喪則王純碑云拜郎失妹寧  
謂之丁大憂見北史李彪傳歸遂釋印紱晉陶淵明作歸去來辭自序曰尋程氏  
妹喪於武林情在駿奔自免去職則已嫁之妹猶去

官以奔其喪也晉嵇紹傳拜徐州刺史以長子喪去職則子之喪亦可以去官也後漢末時人多不行妻服荀爽引據大義正之經典雖不悉變亦頗有改者晉泰始中楊旌有伯母服未除而應孝廉舉博士韓光議以宜貶又言天水太守王孔碩舉楊少仲爲孝廉有期之喪而行甚致清議而潘岳悼亡詩曰亶亶期月周戚戚彌相愍又曰投心遵朝命揮涕強就車是則期喪旣周然後就官之證今代之人躁於得官輕於持服令晉人見之猶當恥與爲伍況三代聖賢之列乎

晉書傅咸傳惠帝時司隸荀愷從兄喪自表赴哀詔聽之而未下愷乃造太傅楊駿咸奏曰死喪之威兄弟孔懷同堂亡隕方在信宿聖恩矜憫聽使臨喪詔



旨未下輒行造謁急詔媚之敬無支于之情宜加顯  
貶以隆風教張輔傳梁州刺史楊欣有姊喪未經旬  
車騎長史韓預彊聘其女爲妻輔爲中正貶預以清  
風俗劉隗傳世子文學王籍之居叔母喪而婚東閣  
祭酒顏含在叔父喪嫁女隗並奏之廬江太守梁龕  
明日當除婦服今日請客奏伎丞相長史周顛等三  
十餘人同會隗奏曰夫嫡妻長子皆杖居廬故周景  
王有三年之喪旣除而宴春秋猶譏况龕匹夫暮宴  
朝祥慢服之愆宜肅喪紀之禮請免龕官削侯爵顛  
等知龕有喪吉會非禮宜各奪俸一月從之謝安傳  
期喪不廢樂王坦之以書喻之不從衣冠效之遂以  
成俗世頗以此譏焉當日期功之喪朝廷猶以爲重  
是以上挂彈文下干鄉議

原注史記魏其武安傳丞相語灌夫曰吾欲與仲孺

過魏其侯會仲孺有服索隱曰服謂期功之服是則漢時有服不預宴會之證舊唐書王方

慶傳奏言令杖期大功喪未葬不預朝賀未終喪不

預宴會比來朝官不遵禮法身有哀容陪預朝會手

舞足蹈公違憲章名教既虧實玷皇化伏望申明令

式禁斷唐時格令未墜前經今則有說齊衰而入大

夫之門停殯宮而召親朋之會者至乃整踊方聞衿

鞶已飾敗禮傷教日異歲深宜乎板蕩之哀甚於永

嘉之世嗚呼有人心者則宜於此焉變矣楊氏曰世代之降大

抵禮日益替法日益弛所以持世者俗說異端而已

裴庭裕楊氏曰庭裕或作延裕見通鑑攷異東觀奏記大中朝有前鄉

貢進士楊仁贍女弟出嫁前進士于瓌納函之日有

期喪仁贍不易其日憲司糾論貶康州參軍馳驛發

遣冊府元龜後唐明宗天成二年九月敕原州司馬

聶嶼擢從班列委佐親賢不守條章彊買店宅細詢  
行止頗駭聽聞喪妻未及於半年別成姻媾棄母動  
逾於千里不奉晨昏令本處賜死唐季五代之時其  
法猶重

冊府元龜唐薛膺爲左補闕弟齊臨陳爲飛矢所中  
卒膺聞難不及請告馳馬以赴與弟褒庠處喪如禮  
膺去左補闕庠去河南縣尉直宏文館與褒皆屏居  
外野布巾終喪蹈名教者推之

宋史王巖叟爲涇州推官聞弟喪棄官歸養呂祖儉  
監明州倉將上會兄祖謙卒部法半年不上者爲違  
年祖儉必欲終期喪朝廷從之詔違年者以一年爲  
限自祖儉始然史之所書亦寥寥矣

漢人有以師喪去官者如延篤孔昱

原注後漢書

劉焉原注

蜀志並見於史而荀淑之卒李膺時爲尚書自表師喪

則朝廷固已許之矣其亦子貢築室於場二三子羣居則經之遺意也與

總喪不得赴舉

宋天禧三年正月乙亥諸路貢舉人郭稹等四千三百人見於崇政殿時稹冒總喪赴舉爲同輩所訟上命典謁詰之引服付御史臺劾問殿三舉同保人並贖金殿一舉今制非三年之喪皆得赴舉故士彌躁進而風俗之厚不如昔人遠矣

喪娶

春秋文公二年冬公子遂如齊納幣公羊傳納幣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喪娶也娶在三年之外則何譏乎喪娶三年之內不圖婚何休注曰僖公以十二

月薨至此未滿二十五月又禮先納采問名納吉乃  
 納幣此四者皆在三年之內故云爾然則納幣猶譏  
 而況於昏嫁乎唐高宗永徽中衡山公主將出降長  
 孫氏議者以時既公除合行吉禮于志寧上疏言禮  
 記曰女子十五而笄二十而嫁有故二十三而嫁鄭  
 元云有故謂遭喪也春秋書魯莊公如齊納幣杜預  
 云母喪未再期而圖婚二傳不譏失禮明故也此則  
 史策具載是非歷然斷在聖情不待問於臣下其有  
 議者云準制公除之後須並從吉原注漢文帝詔曰  
 天下吏民毋禁取  
婦嫁女祠祀  
 飲酒食肉此漢文創制其儀為天下百姓至於公  
 主服是斬衰縱使服隨例除無宜情隨例改心喪之  
 內方復成婚非惟違於禮經亦是人情不可伏惟陛  
 下嗣膺寶位臨統萬方理宜繼美義軒齊芳湯禹宏

樊仁孝之日敦崇名教之秋伏願遵高宗之令軌略  
孝文之權制國家於法無虧公主情禮得畢於是詔  
公主待三年服闋然後成禮豈非有國之典本於天  
經地義故守禮之臣猶得引經而爭者哉

晉書載記言石勒下書禁國人不聽在喪嫁娶

原注時勒

號所部  
為國人

金史章宗紀承安五年三月戊辰定妻亡服

內昏娶聽離法七月癸亥定居祖父母喪昏娶聽離

法僭國閏朝猶然今人反不講此

楊氏曰今人有乘  
新喪而娶者謂之

拔親或云白親世俗澆  
漓喪婚敗禮莫斯極矣

寶錄正統十三年四月楚王季淑奏弟大冶王季堦

擇武昌護衛指揮同知翟政妹為妃昏期在邇不意

叔崇陽王孟煒薨逝季堦應持服未敢成昏上命禮

部議言王於崇陽王當服期年緣崇陽王未薨之先

君命已下節冊到日合令妃翟氏拜受候服滿成昏

從之原注正月乙未遣永康侯徐安等持節冊封王妃

天順三年十月庚戌藩王佶焯奏父康王存日擇潞

州民李剛女為弟永年王妃李磐為妹長平郡主儀

賓已受封冊未及成昏而父王薨今父喪已越大祥

陰陽書謂明年為弟妹婚不利乞允於今年擇日嫁

娶禮部侍郎鄒幹言三年之喪禮之大者服內成親

律有明禁今藩王與郡王郡主俱父喪未終乃惑於

陰陽之說而欲廢此喪制乞行長史司啓王俾待服

闕成禮上曰是長史不能輔導之罪也其命巡按御

史執問如律

十月癸丑廣靈王遜焜薨癸酉敕靈丘王遜炗曰所

奏第四子第五子俱鎮國將軍并女臨城縣主俱已

奏報欲於本年九月後成婚且爾兄初喪正哀戚不暇之時乃欲爲男女成婚以廢大禮是豈所忍爲哉不允所奏

憲廟大婚在天順八年之七月雖託之遺詔而士大夫多以爲非故南京禮部右侍郎章綸有請待來春之奏

衫帽入見

唐書李訓傳文宗召見訓以衰麤難入禁中令戎服號王山人宋史蔡挺傳仁宗欲知契丹事召對便殿挺時有父喪聽以衫帽入則唐宋有喪者不敢假公服也今人干謁官長輒易青黑與常人無異是又李訓之不如乎

奔喪守制



記曰奔喪者自齊衰以下是古人於期功之喪無有不奔者太祖實錄洪武二十三年閏四月甲戌除期年奔喪之制先是百官聞祖父母伯叔父母兄弟喪俱得奔赴至是吏部言祖父母伯叔父母兄弟皆期年服若俱令奔喪守制或一人連遭數喪或道路數千里則居官日少更易繁數曠官廢事汝成案以尊妻適子喪宜去官伯叔父兄弟可不去官今後除父母及祖父母承重者丁憂外其餘期服不許奔喪詔從之此出於一時權宜之政沿習以來至二百年遂以不奔喪守制為禮法之當然而倍死忘哀多見於搢紳之士矣楊氏曰其敝總由于遠官若近在三五

百里即少曠廢之患矣

實錄又言二十七年四月署北平按察司事監察御史陳德文奏言嫁母劉氏卒乞奔喪許之德文四歲

喪父家貧隨母嫁陳氏後年長歸宗至是其母卒時已除奔喪之制德文懇請甚至上特憐而許之是聖祖雖依吏部之奏而仍通於人子之情固未嘗執一也

三代聖王教化之事其僅存於今日者惟服制而已

喪亂以來浸已廢墜竊謂父母之喪自非金革不得

起復著之國典沈氏曰沈世泊云案起復者喪制未

歐陽公晏殊神道碑明年遷著作佐郎丁父憂去官

已而真宗思之即其家起復為淮南發運使及史嵩

之喪父經營起復是也今人不致例以服闋為起復

誤矣宋制銜上亦帶書如起復左僕射中書門下平

章事是也趙人人所知其祖父母伯叔父母兄弟之喪

並依洪武初年之制許令解官奔赴原注姊妹妻子

官服滿補職其他雖持重服而不去官者原注唐制

衰三年而及大功以下喪者京官許以素服朝參不原注

預慶賀

原注唐書王方慶傳見上

元宗開元二十

正旦及緣大禮應朝官并六品清官並衣朱衣六品

已下並許通著袴褶朔望日文武朝集使並服袴褶

朝如有慘故準式不合著朱衣袴褶者其日聽不入在

外諸司素服治事原注公服之祭祀宴會俾佐貳攝

之未任之官無得謁選生員但歲考不赴科舉庶人

之家不許嫁娶十五月禫後復故其有期功喪宴會

作樂者官員罷職士子黜退仍書之申明亭以示清

議庶幾民德歸厚若夤緣干請之風亦不待禁而衰

止矣

洪武十一年二月廣西布政使臧哲以母喪去官上

思之特遣人賜米六十石鈔二十五錠自後凡官以

父母喪去職而家居者皆有賜焉十七年正月命吏

部凡官員丁憂已在職五年廉勤無贓私過犯者照

名秩給半祿終制在職三年者給三月全祿大夫出

丁憂交代

昔時見有司丁父母憂聞訃奔喪不出半月近議必令交代方許離任至有欠庫未補服闋猶不得歸者是則錢糧爲重倫紀爲輕既乖宰物之方復失使臣之禮其弊之由始於刻削太過蓋昔者錢糧掌於縣

丞案牘掌於主簿稅課掌於大使

原注余家有嘉靖年買地文契皆用

稅課司印萬曆後用縣印

爲令者稽其要而無所與焉又皆俸足

以贍其用而不取之庫藏故聞訃遄行無所留滯而亦不見有那移侵欠之事今則州縣之中錐刀之末上盡取之而大吏之誅求尤苦不給庫藏罄乏報以虛文至於近年天下無完庫矣卽勒令交代亦不過應之以虛文徒滋不孝之官而無益於國計盈虛之

數也嗚呼君人者亦知養廉爲致孝之源乎

陶侃謂王貢曰杜弼爲益州刺史盜用庫錢父死不  
奔喪卿本佳人何爲隨之也天下安有白頭賊乎貢  
遂來降而弼敗走今日居官之輩大半皆如杜弼然  
如此之人作賊亦不能成也

史言梁高祖丁文皇帝

原注高祖父  
丹陽尹順之

憂時爲齊隨王

鎮西諮議參軍在荆鎮髣髴奉問便投劍星馳不復  
寢食倍道前行憤風驚浪不暫停止及居帝位立七  
廟月中再過每至展拜常涕泗滂沱哀動左右然則  
明王孝治天下而不遺小國之臣必有使之各盡其  
情者矣

洪武八年八月戊辰詔百官聞父母喪者不待報許  
卽去官時北平按察司僉事呂本言近制士大夫出

仕在外聞父母之喪必待移文原籍審覈俟其還報然後奔喪臣竊以爲中外官吏去鄉或一二千里或且萬里及其文移往復近者彌月遠者半年使爲人子者銜哀待報比還家則殯葬已畢豈惟莫覩父母容體雖棺柩亦有不及見者揆之子情深可憐憫臣請自今官吏若遇親喪許令其家屬陳於官移文任所令其奔赴然後覈實庶人子得盡送終之禮而朝廷孝理之道彰矣上然之故有是命

### 武官丁憂

晉書言姚興下書將帥遭大喪非在疆場險要之所皆聽奔赴及期乃從王役宋岳飛乞終母喪以張憲攝軍事步歸廬山元史言成宗詔軍官除邊遠出征其餘遇祖父母父母喪依民官例立限奔赴然則今

制武官不丁憂非一道同倫之義也國史言洪武二  
十八年蘭州衛指揮僉事徐遵等以父及祖母病卒  
奏乞扶柩歸葬鄉里廷議勿許上特可之豈非求忠  
臣必於孝子之門者邪

居喪飲酒

唐憲宗元和九年四月癸未京兆府奏故法曹陸賡  
男慎餘與兄博文居喪衣華服過坊市飲酒食肉詔  
各決四十慎餘流循州博文遞歸本貫原注冊  
府元龜十二  
年四月辛丑駙馬都尉于季友坐居嫡母喪與進士  
劉師服宴飲季友削官爵答四十忠州安置師服答  
四十配流連州于頔以不能訓子削階原注舊唐  
書本紀以  
禮坊民而法行於貴戚此唐室之所以復振也  
姚興時有給事黃門侍郎古成說每以天下是非為

己任京兆韋高慕阮籍之爲人居母喪彈琴飲酒詵聞而泣曰吾當私刃斬之以崇風教遂持劍求高高懼而逃匿終身不敢見僭亂之國猶有此人

### 無匿喪

後唐明宗天成三年閏八月滑州掌書記孟昇匿母憂大理寺斷流奉敕朕以允從人望嗣守帝圖政必究於化源道每先於德本貴持國法以正人倫孟昇身被儒冠職居賓幕比資籌畫以贊盤維而乃都昧操修但貪榮祿匿母喪而不舉爲人子以何堪瀆汚時風敗傷名教五刑是重十惡難寬將復投荒無如去世可賜自盡其觀察使判官錄事參軍失於糾察各有殿罰

### 春國恤宴飲



春秋傳言吳公子札自衛如晉將宿于戚原注衛大夫孫文子

邑聞鍾聲焉曰異哉夫子獲罪於君以在此原注文子戚

叛懼猶不足而又何樂夫子之在此猶燕之巢於幕

上君又在殯原注獻公卒未葬而可以樂乎遂去之文子聞

之終身不聽琴瑟漢魏以下有山陵未成而宴飲者

漢書元后傳司隸校尉解光奏曲陽侯王根骨肉至

親社稷大臣先帝山陵未成公聘取故掖庭女樂五

官殷嚴王飛君等置酒歌舞無人臣禮大不敬不道

以根嘗建社稷之策遣就國其兄子成都侯況免為

庶人歸故郡魏書甄楷傳除祕書郎世宗崩未葬楷

與河南尹丞張普惠等飲戲免官是也有國喪未期

而宴飲者晉書鍾雅傳拜尚書左丞奏言肅祖明皇

帝棄背萬國尚未期月聖主縞素百寮慘愴尚書梅

陶無大臣忠慕之節家庭侈靡聲伎紛葩絲竹之音  
流聞衢路宜加放黜以整王憲是也（原注）時穆后臨  
朝特原不問然  
百僚有國忌而宴飲者舊唐書德宗紀貞元十二年  
五月丁巳駙馬都尉郭曖王士平及曖弟煦暄坐代  
宗忌日宴飲貶官歸第是也此皆故事之宜舉行者  
禮者君之大柄可聽其頽弛而不問乎

### 宋朝家法

宋世典常不立政事叢脞一代之制殊不足言然其  
過於前人者數事如人君宮中自行三年之喪一也  
外言不入于梱二也未及末命卽立族子爲皇嗣三  
也不殺大臣及言事官四也此皆漢唐之所不及故  
得繼世享國至二百餘年若其職官軍旅食貨之制  
冗雜無紀後之爲國者並當取以爲戒（楊氏曰）不殺  
大臣是美事

然如蔡京秦檜丁大  
全諸人則失刑也

日知錄集釋卷十五

未及末徐積立於子孫皇國

貴族前入昏熾事成人致宮中自討三時文喪一也

宋世典常不立熾事議舉一舟文備報不與言然其

宋傳來起方山慶未成公賜取使取處女樂五

斷香香之夫神可藥其醜無而不問乎大不說不道

宗宗日宴煇強官魏錄張利地管知事文宜舉台者

五月事日為漢清保得變至士平及變後魏國坐分

謂窮有國忘而更幾者善善善善善善善善善善

宋清商德官成如德以望王王德長長長長長長

斷無大日忠謀之權來與於魏魏魏魏魏魏魏魏

日知錄集釋卷十六

崑山顧炎武著 嘉定後學黃汝成集釋

明經

今人但以貢生為明經非也唐制有六科一曰秀才

二曰明經三曰進士四曰明法五曰書六曰算原注大

新語隋煬帝置明經進士二科國家因隋當時以詩

賦取者謂之進士原注大業中始試以策唐初因之高宗

時雜以箴銘賦詩以經義取者謂之明經原注葉石

話唐制取士用進士明經二科本朝初唯用進士其

術嘉祐三年今罷詩賦而用經義則今之進士乃唐

之明經也閻氏曰金有經義進士詞唐時入仕之數

明經最多考試之法令其全寫注疏謂之帖括議者

病其不能通經權文公謂注疏猶可以質驗不者儻

有司率情上下其手既失其末又不得其本則蕩然矣今之學者并注疏而不觀殆於本末俱喪然則今之進士又不如唐之明經也乎

秀才

舊唐書杜正倫傳正倫隋仁壽中與兄正元正藏俱以秀才擢第唐代舉秀才止十餘人正倫一家有三秀才甚為當時稱美唐登科記武德至永徽每年進士或至二十餘人而秀才止一人二人原注舊唐書職官志則云秀才者唐已來無其人王氏曰唐時秀才則為尤異之科不常舉大約終唐之世為常選之最盛者不過明經進士杜氏通典云初秀才科第最高試方略策五條有上上上中上下中上凡四等貞觀中有舉而不第者坐其州長由是廢絕原注新唐書高宗永徽二年始停秀才科士人所趨嚮惟明經進士二科而已顯慶初黃門侍郎

劉祥道奏言國家富有四海于今已四十年百姓官  
寮未有秀才之舉未必今人之不如昔將薦賢之道  
未至豈使方稱多士遂缺斯人請六品以下爰及山

谷特降綸言更審搜訪唐人之於秀才其重如此原注

秀才字出史記賈生傳年十八以能誦詩屬書聞於郡中吳廷尉為河南守聞其秀才而儒林傳公孫宏等之議則曰有秀才異等輒以名聞此秀才之名所起元宗御撰六典言凡貢

舉人有博識高才強學待問無失俊選者為秀才通

二經已上者為明經明閑時務精熟一經者為進士

張昌齡傳本州欲以秀才舉之昌齡以時廢此科已

久固辭乃充進士貢舉及第是則秀才之名乃舉進

士者之所不敢當也原注冊府元龜開元二十四年

漸難而秀才本科無貼經及雜文之限反易於進士

主司以其科廢久不欲收獎應者多落之三十年來

無登第者至天寶初禮部侍郎韋陟始奏請有甚此舉者乃令長官特考其常年舉送者並停冊府元龜

又言代宗朝楊綰為禮部侍郎請制五經秀才科事寢不行而舊唐書儒學傳馮伉大歷初登五經秀才科則是嘗行又文苑英華判目有云鄉舉進士至省之而旋廢耳

求試秀才考功不聽求訴不已趙岳判曰文藝小善

進士之能訪對不休秀才之目原注揚州文選任助為蕭揚州作薦士表訪對

不休質疑斯在是又進士求試秀才而不可得也今以生員

而冒呼此名何也原注容齋三筆謂秀才之名自宋魏以後實為貢舉科目之最而今

世俗以為相輕之稱

明初嘗舉秀才原注洪武十五年徵至秀才數千人如太祖實錄洪武

四年四月辛丑以秀才丁士梅為蘇州府知府童權

為揚州府知府俱賜冠帶十年二月丙辰以秀才徐

尊生為翰林應奉十五年八月丁酉以秀才曾泰為

戶部尚書是也亦嘗舉孝廉原注洪武十八年十二月丙午洪武二

十年二月己丑以孝廉李德為應天府尹是也此辟

舉之名非所施於科目之士今俗謂生員為秀才舉人為孝廉非也

舉人

舉人者舉到之人北齊書鮮于世榮傳以本官判尚書省右僕射事與吏部尚書袁聿修在尚書省簡試舉人舊唐書高宗紀顯慶四年二月乙亥上親策試舉人凡九百人調露元年十二月甲寅臨軒試應岳

牧舉人是也登科則除官不復謂之舉人而不第則

須再舉原注太祖實錄許瑗饒之樂平入至正中兩

志曰鄉舉在宋為漕試謂之發解第階之解送南宮

會試耳試不第者須再試未階以入仕也及累舉不

第然後有推恩焉謂之特奏名不復繫諸鄉舉矣元

時亦然至國朝始定為入仕之途則一代之新制也  
按宋時亦有須再試而送南宮者謂之免解進  
士澠水燕談仁宗籍田時許開封國學舉人陪位因  
得免  
不若今人以舉人為一定之名也進士乃諸科



目中之一科而傳中有言舉進士者有言舉進士不

第者原注孟浩然應進士久而不第杜甫天寶初應進士

進士累年不第吳筠舉進士亦然敬翔乾符中舉進士二

通乾符中連不中鄭玉舉進士不中李振常舉進士咸

宗少舉進士累不中馮玉少舉進士不中李司空頴唐信

士則第不第未可知之辭不若今人已登科而後謂

之進士也原注宋徽宗宣和六年禮部試進士自本

人言之謂之舉進士自朝廷言之謂之舉人原注唐

成三年五月丁巳朔勅禮部貢院進士舉人也限進

士即是舉人不若今人以鄉試榜謂之舉人會試榜

謂之進士也趙氏曰今會試中式者禮部放榜但云

第出身同出身始謂之進士或有事故不及赴殿試

者尚是中式舉人不得稱進士蓋猶沿唐宋遺制

永樂六年六月翰林院庶吉士沈升上言近年各布

政司按察司不體朝廷求賢之盛心苟圖虛譽有稍能行文大義未通者皆領鄉薦冒名貢士及至會試下第其中文字稍優者得除教官其下者亦得升之國監以致天下士子競懷僥倖不務實學洪熙元年十一月四川雙流縣知縣孔友諒上言乞將前此下第舉人通計其數設法清理是明初纔開舉人之塗而其弊卽已如此然下第舉人猶令入監讀書二年許以省親未有使之游蕩於人間者正統十四年存省京儲始放回原籍其放肆無恥者游說干謁靡所不爲已見於成化十四年禮部之奏至於末年則挾制官府武斷鄉曲於是崇禎中命巡按御史考察所屬舉人間有黜革而風俗之壞已不可復返矣沈氏曰田

間文集崇禎間擬上興學取士書有云國初特重國子監設爲六堂積分之法詔勳戚公卿大臣子弟讀書

書其中舉人下第者入監郡邑生員每歲選其俊彥者貢入國子監充太學生則是多致大官蓋舉人與選士也故國初由監生起家者多積分法廢舉人與歲貢皆稱監生也自朝廷不重太學積分法廢舉人與貢生罕入其中而所為歲貢又皆郡邑諸生之久而學宮需次待年而貢者非俊秀之選也于是歲貢資格益下又皆暮齒頽齡其足為國家用者少矣

### 進士

進士即舉人中的一科其試於禮部者人人皆可謂

### 之進士

原注唐人未第稱進士已及第則稱前進士雍錄引唐人詩云曾題名處添前字通鑑

建州進士葉京嘗預宣武軍宴識監軍之面既而及第在長安與同年出游遇之於塗馬上相揖因之謗議諠然遂沈廢終身是未及第而稱進士也試畢放榜其合格者曰賜進

士及第後又廣之曰賜進士出身賜同進士出身然

後謂之登科所以異於同試之人者在乎賜及第賜

出身而不在乎進士也宋政和二年五月乙酉臣僚

言陛下罷進士立三舍之法今賜承議郎徐禔進士

出身於名實未正乞改賜同上舍出身從之

科目

唐制取士之科有秀才有明經有進士有俊士有明

法有明字有明算有一史有三史有開元禮有道舉

有童子而明經之別有五經有三經有二經有學究

一經有三禮有三傳有史科此歲舉之常選也其天

子自詔曰制舉原注唐書選舉志如姚崇下筆成章張九齡

道侔伊呂之類見於史者凡五十餘科原注困學紀聞唐制舉之

名多有八原注宋王安石故謂之科目原注始罷諸科今代止進士一

科則有科而無目矣猶沿其名謂之科目非也原注黃氏曰今

特設一科以待士是有科而無目愚謂宜做其意而

行之略取今之試士者稍變其法而分爲數科其一

曰精通經術科法在取十三經之義疏比附其異同

而質以所疑如古條議之法其二曰博綜典故科法

在取史書所載或專舉一專或兼數專使之論列其

得失是即古者史學之科也其三曰洞達時務科此

即今對策之法必使之昌言無諱直陳所見庶有以見其抱負其四曰富習法律法在取古人之事與部表可也疑難者設為甲乙之語使之剖決毋拘聲律對案之疑難者設為五事而試以一場務精其選而不必偶若是各條為五事而試以一場務精其選而不必廣其額其所取之士量才授職而勿使遽列於清要若制國家必欲求特達之彥則宜設拔萃一科隨時定焉取之已上諸條無問於已任未任者皆得就試矣至於童子之試則不妨仍以入股從事蓋初學之士惟以明理為急也

王維楨欲於科舉之外倣漢唐舊制更設數科以收天下之奇士不知進士偏重之弊積二三百非大

破成格雖有他材亦無繇進用矣趙氏曰有明一代最重進士凡京朝

官清要之職舉人皆不得與同簡小之外選也繁要之

法亦各不同甲科為縣令者撫按之卓薦而乙院之行

取必首及焉不數年即得御史部曹等職而乙院之行

給外僚但就常調而已積習相沿牢不可破嘉靖中

與進士並重然終莫能挽其至萬曆三年特詔撫按

官有司賢否一體薦劾不得偏重甲科而積重難返按

如故也明史邱樞疏云今薦則先進士而舉監非有  
憑藉者不與焉刻則先舉監而進士縱有訾議者罕  
及焉於是同官也不敢接席而坐比肩而立賈三  
近疏言撫按諸臣遇州縣長吏率重甲科而輕鄉舉  
同一寬也在進士則為精明在舉人則為姑息同  
嚴也在進士則為精明在舉人則為苛戾是以為舉  
人者非頭童齒豁不就選  
此可以見當時風尚矣

### 制科

唐制天子自詔曰制舉所以待非常之才唐志曰所  
謂制舉者其來遠矣自漢以來天子常稱制詔道其  
所欲問而親策之唐興世崇儒學雖其時君賢愚好  
惡不同而樂善求賢之意未始少怠故自京師外至  
州縣有司常選之士以時而舉而天子又自詔四方  
德行才能文學之士或高蹈幽隱與其不能自達者  
下至軍謀將略翹關拔山絕藝奇伎莫不兼取其為  
名目隨其人主臨時所欲而列為定科者如賢良方

正直言極諫博通墳典達於教化軍謀宏遠堪任將

率詳明政術可以理人之類其名最著楊氏曰又有臨難不顧術

節寧邦科薛少保稷所應也長才廣度沈迷下僚科

張倚所應也文詞雅麗科彭殿賢所應也道侔伊呂

科張曲江所應也詞標文苑科張道濟所應也洞曉

元經科獨孤常州所應也哲人奇士隱淪屠釣科李

應也而成所而天子巡狩行幸封禪太山梁父往往會見

行在其所以待之之禮甚優而宏材偉論非常之人

亦時出於其間不為無得也王氏曰唐有得進士第

擢進士第又中文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科馬懷素擢

進士第又中文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科馬懷素擢

讓科賀知章擢進士超羣拔類科有得明經第後又

後又中制科者如張鷟登進士第授岐王府參軍以  
制舉皆甲科再調長安尉殷踐猷為杭州參軍舉文  
儒異等科  
之類是也

宋初承周顯德之制設三科不限前資見任職官黃  
衣草並許澤應詔景德增為六科熙寧以後屢罷屢

復宋人謂之大科

原注葉祖洽傳太宗歲設大科邵氏聞見錄富鄭公初游場屋穆伯

長謂之曰進士不足以盡子之才當以大科名世

今以殿試進士亦謬謂之

制科

宋徐度卻掃編曰國朝制科初因唐制有賢良方正

能直言極諫經學優深可為師法詳明吏理達於教

化凡三科應內外職官前資見任黃衣草澤人並許

諸州及本司解送上吏部對御試策一道限三千字

以上咸平中又詔文臣於內外幕職州縣官及草澤

中舉賢良方正各一人景德中又詔置賢良方正能

直言極諫博通墳典達於教化才識兼茂明於體用

武足安邊洞明韜略運籌決勝軍謀宏遠材任邊寄

詳明吏理達於從政等六科

楊氏曰武足安邊四字羨

天聖七年

復詔應內外京朝官不帶臺省館閣職事不曾犯賊



罪及私罪情理輕者並許少卿監以上奏舉或自進  
狀乞應前六科仍先進所業策論十卷卷五道候到  
下兩省看詳如詞理優長堪應制科具名聞奏差官  
考試論六首合格卽御試策一道又置高蹈上園沈  
淪草澤茂才異等二科應草澤及貢舉人非工商雜  
類者並許本處轉運司逐州長吏奏舉或於本貫投  
狀乞應州縣體量有行止別無玷犯者卽納所業策  
論十卷卷五道看詳詞理稍優卽上轉運司審察鄉  
里名譽於部內選有文學官再看詳實有文行可稱  
者卽以文卷送禮部委主判官看詳選詞理優長者  
具名聞奏餘如賢良方正等六科熙寧中悉罷之而  
令進士廷試罷三題而試策一道建炎間詔復賢良  
方正一科然未有應詔者

高宗立博學宏辭科凡十二題制誥詔表露布檄箴  
銘記贊頌序內雜出六題分爲三場每場體制一古  
一今南渡以後得人爲盛多至卿相翰苑者今之第  
二場詔誥表三題內科一道亦是略倣此意而苟簡  
濫劣至於全無典故不知平仄者亦皆中式則專重  
初場之過也孫氏曰沈作誥寓簡云予中進士科後  
從石林於卞山予時欲求試博學宏詞  
石林曰宏詞不足爲也宜留心制科工夫據此則宋  
世所謂博學宏詞非制科也近人稱博學宏詞爲制  
科者蓋制舉無常科以待天下之才傑以天子親策  
之故謂之制科宋高宗創舉此名三歲一試與制舉  
無常科者異然亦必召試定等  
而後授官則亦可謂之制科也

### 甲科

杜氏通典按令文科第秀才與明經同爲四等進士  
與明法同爲二等然秀才之科久廢而明經雖有甲

乙丙丁四科進士有甲乙二科

閻氏曰按唐書諸進士試時務策五條帖

所讀一大經經策全得為甲第策得四帖過四以上為乙第自武德以來明經惟

有丙丁第進士惟乙科而已舊唐書元宗紀開元九

年四月甲戌上親策試應制舉人於含元殿勅曰近

無甲科朕將存其上第楊綰傳天寶十三載元宗御

勤政樓試舉人登甲科者三人綰為之首超授右拾

遺其登乙科者三十餘人原注冊杜甫哀蘇源明詩

曰制可題未乾乙科已大闡然則今之進士而概稱

甲科非也趙氏曰今世謂進士為甲榜以其曾經殿

以進士有甲榜之稱遂以一二三為甲也舉人謂之一榜後

非也又曰宋時進士三甲之外又有四甲五甲朱子

乃紹興十八年王佐榜下五甲九名汪氏曰朱子

有同錄在杭州孤山朱子祠內錄云字元晦小名

沈郎小字季延年十九歲外祝氏偏侍下第五一兄

第無一舉娶劉氏曾祖徇祖森承事郎父松承議郎

本貫建州建陽縣羣

玉鄉三桂里父為戶

隋書李德林傳楊遵彥銓衡深慎選舉秀才擢第罕

有甲科德林射策五條考皆爲上是則北齊之世卽已多無甲科者矣

甲乙丙科始見漢書儒林傳平帝時歲課博士弟子甲科四十人爲郎中乙科二十人爲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補文學掌故蕭望之傳以射策甲科爲郎匡衡傳數射策不中至九乃中丙科

原注褚先生補史記

### 十八房

今制會試用考試官二員總裁同考試官十八員分

閱五經謂之十八房

原注宋史各房分經始於理宗紹定二年

嘉靖末年

詩五房易書各四房春秋禮記各二房止十七房萬歷庚辰癸未二科以易卷多添一房減書一房仍止十七房至丙戌書易卷並多仍復書爲四房始爲十

八房至丙辰又添易詩各一房爲二十房

沈氏曰神宗實錄

歷四十四年會試同考凡二十員詞臣十一二人科部各四人視癸未以前十七房時各衙門俱增一人云天啓乙丑易詩仍各五房書三房春秋禮記各一房為十五房崇禎戊辰復為二十房辛未易詩仍各五房為十八房癸未復為二十房今人概稱為十八房云

戒庵漫筆曰原注江陰李詡著余少時學舉子業並無刻本

窗稿有書賈在利考朋友家往來抄得燈窗下課數

十篇每篇謄寫二三十紙到余家塾揀其幾篇每篇

酬錢或一文或二文憶荆川原注唐順之中會元其稿亦

是無錫門人蔡瀛與一姻家同刻方山原注薛應旂中會

魁其二試卷余為從與其常熟門人錢夢玉以東湖

書院活板印行未聞有坊閒板今滿目皆坊刻矣亦

世風華實之一驗也原注愚按宏治六年會試同考官靳文信批已有自板刻時文

行學者往往記誦鮮以講究為事楊子常原注曰十之語則彼時已有刻文但不多耳

八房之刻自萬歷壬辰鈞元錄始旁有批點自王房

仲原注

士驢選程墨始至乙卯以後而坊刻有四種曰程

墨則三場主司及士子之文曰房稿則十八房進士

之作曰行卷則舉人之作曰社稿則諸生會課之作

至一科房稿之刻有數百部皆出於蘇杭而中原北

方之賈入市買以去天下之人惟知此物可以取科

名享富貴此之謂學問此之謂士人而他書一切不

觀昔上文莊當天順成化之盛去宋元未遠已謂士

子有登名前列不知史冊名目朝代先後字書偏旁

者舉天下而惟十八房之讀讀之三年五年而一幸

登第則無知之童子儼然與公卿相揖讓而文武之

道棄如弁髦

原注宋史理宗朝姦弊愈滋有司命題苟簡或執偏見臆說或發策用事訛舛

所取之士既不精數年之後復俾之主嗟乎八股盛

文是非顛倒逾甚時謂之謬種流傳送童子鳴序嘗見

而六經微十八房興而廿一史廢閻氏曰按歸太僕

元人題其所刻之書云自科舉廢而古書稍出余蓋

深歎其言夫今世進士之業滋盛士不復知有書矣

以不讀書而為學此子路之佞而昔閔子馬以原伯

孔子之所惡其議論與顧氏正同

魯之不說學而卜周之衰余少時見有一二好學者

欲通旁經而涉古書則父師交相譙呵以為必不得

顛業於帖括而將為坎軻不利之人豈非所謂大人

患失而惑者與原注陸氏曰大人懼違眾而失位心

志惑亂故徇流俗之說而亦曰可以

學無若乃國之盛衰時之治亂則亦可知也已

### 經義論策

今之經義論策其名雖正而最便於空疏不學之人  
唐宋用詩賦雖曰雕蟲小技而非通知古今之人不  
能作今之經義始於宋熙寧中王安石所立之法命

呂惠卿王雱等爲之

原注宋史神宗熙寧四年二月丁巳朔罷詩賦及明經諸科以

經義論策試進士命

中書撰大義式頒行元祐八年三月庚子中書省言

進士御試答策多係在外準備之文工拙不甚相遠

難於考較祖宗舊制御試進士賦詩論三題施行已

遠前後得人不少况今朝廷見行文字多係聲律對

偶非學問該洽不能成章請行祖宗三題舊法詔來

年御試將詩賦舉人復試三題經義舉人且令試策

此後全試三題是當時卽以經義爲在外準備之文

矣

原注宋史徐禧傳神宗見其所上策曰禧言朝廷用經術變士十已八九然竊襲人之語不求心通

者相半此

言是也 陳後山談叢言荆公經義行舉子專誦王

氏章句而不解義荆公悔之曰本欲變學究爲秀才

不謂變秀才爲學究也豈知數百年之後并學究而

非其本質乎此法不變則人才日至於消耗學術日



至於荒陋而五帝三王以來之天下將不知其所終

矣魏鴻博曰四書五經命題以正其本變入股制論策使人得盡其材適於實用以救其敗請言其法

凡童子試小學論一秋傳道科經書白文三四書至某處

詩禮所占經一考字宋人秋帖括之意弟處起默書至某處

所占經一考字宋人秋帖括之意弟處起默書至某處

四書經一為論無定經一體無短長格及稱引秦漢以下得

失當代凡時務諸禁律去對偶如讞獄之語或設事造

而不及凡判必依律去對偶如讞獄之語或設事造

題使議其罪凡會試策州縣者策以其州縣之利害

鄉試策以其罪凡會試策州縣者策以其州縣之利害

論國勢治道或古人當國事業者一分吏戶禮兵刑

工六職命題者一自為第子員各使占其所禮兵刑

者對雜陳其所見而考難之以定其官  
趙鼎言安石設虛無之學敗壞人才陳公輔亦謂安  
石使學者不治春秋不讀史漢而習其所為三經新  
義皆穿鑿破碎無用之空言也若今之所謂時文既  
非經傳復非子史展轉相承皆杜撰無根之語原注前輩

時文無字不有出處今但令士子作文自注出處無  
根之語不得入文自當擺指而退矣金史明昌元年  
令舉人程文所用故事可自注出處以是科名所得十人之中其八九  
皆為白徒而一舉於鄉即以營求鬪說為治生之計  
於是在州里則無人非勢豪適四方則無地非游客  
而欲求天下之安寧斯民之淳厚豈非卻行而求及  
前人者哉

太祖實錄洪武三年八月京師及各行省開鄉試初

場四書疑問本經義及四書義各一道原注元制有四書疑本經

疑者二節洪武三年開科以大學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

書所言平天下大指第二場論一道第三場策一道

同異此即宋時之法中式者後十日復以五事試之曰騎射書算律騎觀

其馳驅便捷射觀其中之多寡書通於六義算通於

九法律觀其決斷詔文有曰朕特設科舉以起懷才

抱德之士務在經明行修博通古今文質得中名實相稱其中選者朕將親策于廷觀其學識第其高下而任之以官伏讀此制真所謂求實用之士者矣至十七年命禮部頒行科舉成式第一場四書義二道經義四道未能者許各減一道第二場論一道詔誥表內科一道判語五條第三場經史策五道沈氏曰限二百字以上亦見太祖實錄文辭增而實事廢蓋與初詔求賢之法稍有不同而行之二百餘年非所以

善述祖宗之意也

原注二宣德四年九月乙卯北京國子監助員兼習射與書算俟其科貢兼考

之後廢不行宣德四年九月乙卯北京國子監助

教王仙言近年宣德四年九月乙卯北京國子監助

學算不通何以居官政乞令天下儒學生員兼習書

論語孟子中庸內設問用朱氏章句集注其義理精

限五  
論語  
孟字  
以中  
上漢  
內南  
入題  
第一  
場  
明經  
疑二  
問大

己意  
結之  
限三  
中百  
庸內  
出題  
並一  
場  
明經  
疑二  
問大

朱氏  
為主  
尚書  
以蔡  
氏疏  
為上  
主經  
義一  
道  
各治  
朱氏  
為主

已用上  
三經  
兼用  
古注  
疏以  
春秋  
許用  
格傳  
及第  
二胡  
氏古  
傳禮

詔古  
體表  
內科  
策一  
道古  
經賦  
詔許  
不  
用古  
體章  
表四  
六參

惟務  
直述  
限二  
一千  
三字  
以二  
上成  
鄉會  
試同  
用次  
年二  
試用

初一日  
御試  
三日  
初五  
日每  
三歲  
南一  
次開  
試策  
一不  
道限  
子午

千成  
以元  
上統  
成蒙  
古復  
稍變  
目程  
式減  
蒙古  
色道  
限五  
明百  
字二

條疑  
增本  
經義  
易漢  
入南  
詔第  
章一  
場四  
道書  
疑氏  
曰道  
宋為  
時本

喬壁  
星在  
八月  
春重  
裘而  
進元  
明因  
之萬  
道歷  
戊戌  
曰御  
宋時

用單  
袂衣  
則弊  
然可  
清李  
九未  
嘗駁  
之張  
幼于  
朝亦  
始有  
會三  
試

懷挾  
之方  
弊士  
子既  
善免  
政至  
殿而  
試之  
期無  
呵凍  
之苦  
衣單  
無

日知錄集釋  
卷十六  
禮闈  
中閱  
文遂  
為日  
臚無  
幾二  
月不  
朔太  
隆促  
二本  
十六  
年辛  
巳科

改四月二十一日殿  
試二十五日傳臚

四書疑猶唐人之判語設為疑事問之以觀其學識也四書義猶今人之判語不過得之記誦而已苟學識之可取則劉蕡之對止於一篇已足蓋一代之人才徒以記誦之多書寫之速而取其長則七篇不足為難而有併作五經二十三篇如崇禎七年之顏茂猷者原注奉旨特賜中式及殿試第二甲第二名賜進士出身亦何裨於經術何施於國用哉

實錄言洪武十四年六月丙辰詔於國子諸生中選才學優等聰明俊偉之士得三十七人命之博極羣書講明道德經濟之學以期大用稱之曰老秀才累賜羅綺襲衣巾鞞禮遇甚厚原注後來庶吉士是則之制實本於此聖祖所望於諸生者固不僅以帖括之文而惜乎大

臣無通經之士使一代籲俊之典但止於斯可歎也  
永樂二十二年十月丁卯仁廟諭大學士楊士奇等  
曰朝廷所重安百姓而百姓不得蒙福者繇牧守匪  
人牧守匪人繇學校失教故歲貢中愚不肖十率七  
八古事不通道理不明此豈可任安民之寄當日貢  
舉之行不過四十年而其弊已如此乃護局之臣猶

託之祖制而相持不變乎沈氏曰萬歷二十二年七

茂敷陳科場事宜入條而以正文體為第一義謂純

非坦夷平易之衷近日士習傲壞皆由主司不務崇

雅斥浮而奇詭獲售宜其從風而靡也今後會試主

考宜申飭分房務取錄殊墨卷解到禮部逐一看詳

如仍踵弊風者士子除名試官有參處是宜其申

文禁云文必爾雅純粹平正通達一會場事宜其申  
者收如否則雖才情奇豔者不錄怪僻者貼出示戒  
甚則仍議罰科其限字以五百為

日知錄集釋 卷十六 古中華書局聚

三場

明初三場之制雖有先後而無重輕乃士子之精力多專於一經略於考古主司閱卷復護初場所中之卷而不深求其二三場夫昔之所謂三場非下帷十年讀書千卷不能有此三場也今則務於捷得不過於四書一經之中擬題一二百道竊取他人之文記之入場之日抄謄一過便可僥倖中式而本經之全文有不讀者矣率天下而爲欲速成之童子學問由此而衰心術由此而壞宋嘉祐中知諫院歐陽修上言今之舉人以二千人爲率請寬其日限而先試以策而考之擇其文辭鄙惡者文意顛倒重雜者不識題者不知故實略而不對所問者誤引事跡者雖能成文而理識乖誕者雜犯舊格不考式者凡此七等

之人先去之計二千人可去五六百以其留者次試  
 以論又如前法而考之又可去其二三百其留而試  
 詩賦者不過千人矣於千人而選五百少而易考不  
 至勞昏考而精當則盡善矣縱使考之不精亦當不  
 至大濫蓋其節抄剽盜之人皆以先策論去之矣比  
 及詩賦皆是已經策論粗有學問理識不至乖誕之  
 人縱使詩賦不工亦可以中選矣錢氏曰鄉會試雖  
分三場實止一場  
 士子所誦習主司所鑑別不過四書文而已四書文  
 行之四百餘年場屋可出之題士子早已預擬每一  
 榜出鈔錄舊作幸而得雋者蓋不少矣今欲革其弊  
 易以詩賦論策則議者必譁然阻之以為聖賢之言  
 不可不尊士子所習難文為第一場四書文為第二  
 難革也竊謂宜以五經文為第一場四書文為第二  
 場五經卷帙既富題目難預擬均為入股之文不  
 得諉為未習如此則研經者漸多而勦襲雷同之弊  
 庶幾稍息乎  
 如此可使童年新學全不曉事之人無由而  
 進今之有天下者不能復兩漢舉士之法不得已而



一珍做宋版印  
以言取人則文忠之論亦似可取蓋救今日之弊莫  
急乎去節抄剽盜之人而七等在所先去則闇劣之  
徒無所僥倖而至者漸少科場亦自此而清也

### 擬題

今日科場之病莫甚乎擬題且以經文言之初場試  
所習本經義四道而本經之中場屋可出之題不過  
數十富家巨族延請名士館於家塾將此數十題各  
撰一篇計篇酬價令其子弟及僮奴之俊慧者記誦  
熟習入場命題十符八九卽以所記之文抄謄上卷  
較之風簷結搆難易迥殊四書亦然發榜之後此曹  
便爲貴人年少貌美者多得館選天下之士靡然從  
風而本經亦可以不讀矣予聞昔年五經之中惟春  
秋止記題目然亦須兼讀四傳又聞嘉靖以前學臣

命禮記題有出喪服以試士子之能記否者百年以  
來喪服等篇皆刪去不讀今則并檀弓不讀矣書則  
刪去五子之歌湯誓盤庚西伯戡黎微子金縢顧命  
康王之誥文侯之命等篇不讀詩則刪去淫風變雅  
不讀易則刪去訟否剝遯明夷睽蹇困旅等卦不讀  
止記其可以出題之篇及此數十題之文而已讀論

惟取一篇披莊不過盈尺原注隋書崔蹟傳因陋就寡赴速

邀時原注舊唐書薛謙光傳昔人所須十年而成者以一年畢

之昔人所待一年而習者以一月畢之成於勦襲得  
於假倩卒而問其所未讀之經有茫然不知為何書  
者故愚以為入股之害等於焚書而敗壞人材有甚  
於咸陽之郊所坑者但四百六十餘人也請更其法  
凡四書五經之文皆問疑義使之以一經而通之於

五經又一經之中亦各有疑義如易之鄭王詩之毛

鄭春秋之三傳以及唐宋諸儒不同之說四書五經

皆依此發問原注漢人所謂發策決科者正是如此其對者必如朱子

所云通貫經文條舉衆說而斷以己意原注宋史劉恕傳舉進士

詔能講經義者別奏名應召者才數十人恕以春秋禮記對先列注疏方引先儒異說末乃斷以己意凡

二十問所對皆然其所出之題不限盛衰治亂原注宋文鑑載張庭堅自

靖人自獻于先王經義一篇使人不得意擬而其文必出於場中

之所作則士之通經與否可得而知其能文與否亦

可得而驗矣又不然則姑用唐宋賦韻之法猶可以

杜節抄剽盜之弊蓋題可擬而韻不可必文之工拙

猶其所自作必不至以他人之文抄謄一過而中式

者矣其表題專出唐宋策題兼問古今原注如王梅溪集中所載

人自不得不讀通鑑矣夫舉業之文昔人所鄙斥而

以爲無益於經學者也今猶不出於本人之手焉何其愈下也哉

讀書不通五經者必不能通一經不當分經試士且如唐宋之世尚有以老莊諸書命題如卮言日出賦至相率扣殿檻乞示者今不過五經益以三禮三傳亦不過九經而已此而不習何名爲士宋史馮元授江陰尉時詔流內銓以明經者補學官元自薦通五經謝泌笑曰古人治一經而至皓首子尚少能盡通邪對曰達者一以貫之更問疑義辨析無滯朱檢討曰試士之法宜仿洪武四年會試之例發題先五經而後四書學使府州縣衛宜經書並試亦先經後書蓋書所同而經所獨專精其所獨而同焉者不肯後於人則經義書義庶幾並治矣

石林燕語熙寧以前以詩賦取士學者無不先徧讀五經余見前輩雖無科名人亦多能雜舉五經蓋自

幼學時習之故終老不忘自改經術人之教子者往往便以一經授之他經縱讀亦不能精其教之者亦未必皆通五經故雖經書正文亦多遺誤若今人問答之間稱其人所習爲貴經自稱爲敝經尤可笑也科場之法欲其難不欲其易使更其法而予之以難則覲倖之人少少一覲倖之人則少一營求患得之人而士類可漸以清抑士子之知其難也而攻苦之日多多一攻苦之人則少一羣居終日言不及義之人而士習可漸以正矣

墨子言今若有一諸侯於此爲政其國家也曰凡我國能射御之士我將賞貴之不能射御之士我將罪賤之問於若國之士孰喜孰懼我以爲必能射御之士喜不能射御之士懼曰凡我國之忠信之士我將

賞貴之不忠信之士我將罪賤之問於若國之士孰  
喜孰懼我以為必忠信之士喜不忠信之士懼今若  
責士子以兼通九經記通鑑歷代之史而曰若此者  
中不若此者黜我以為必好學能文之士喜而不學  
無文之士懼也然則為不可之說以撓吾法者皆不  
學無文之人也人主可以無聽也

今日欲革科舉之弊必先示以讀書學問之法暫停

考試數年而後行之然後可以得人晉元帝從孔坦

之議聽孝廉申至七年乃試原注胡三省注古之人

有行之者汝成案科舉得人視所尊尚進士明經充

科目可使沈滯此非揣本言也

### 題切時事

考試題目多有規切時事亦虞帝予違汝弼之遺意

也宋史張洞傳試開封進士賦題曰孝慈則忠時方  
議濮安懿王稱皇事英宗曰張洞意諷朕宰相韓琦  
進曰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上意解古之人君  
近則盡官師之規遠則通鄉校之論此義立而爭諫  
之塗廣矣

天啓四年應天鄉試題今夫奕之為數一節以魏忠  
賢始用事也浙江鄉試題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  
君如腹心以杖殺工部郎萬燦也七年江西鄉試題  
皜皜乎不可尚已其年監生陸萬齡請以忠賢建祠  
國學也原注萬齡疏以忠賢芟除奸黨為誅少正卯  
定三朝要典為作春秋請上特製碑文并祠  
其父於後室崇禎二年應天鄉試題舉直錯諸枉能  
使枉者直以媚奄諸臣初定逆案也此皆可以開帝  
聰而持國是者時當季葉而沔水鶴鳴之義猶存於

士大夫可以想見先朝之遺化若崇禎九年應天鄉試春秋題宋公入曹以曹伯陽歸以公孫彊比陳啓新是以曹伯陽比皇上非所宜言大不敬天啓七年順天鄉試書經題我二人共貞以周公比魏忠賢則又無將之漸亦見之彈文者也沈氏曰趙維寰雪盧焚餘稿云甲子科各

鄉試錄語多觸忌魏璫一切繩之如陳子壯方逢年顧錫疇章允儒輩幾二十人前後俱削奪自是丁卯諸典試者其出題屬辭皆極意獻媚其不爲觸忌亦不爲獻媚者獨江西福建二三錄耳

景泰初也先奉上皇至邊邊臣不納雖有社稷爲重之說然當時朝論卽有以奉迎之緩爲譏者順天鄉試題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一節蓋有諷意

### 試文格式

經義之文流俗謂之八股蓋始於成化以後股者對偶之名也天順以前經義之文不過敷演傳注或對



或散初無定式其單句題亦甚少成化二十三年會  
 試樂天者保天下文起講先提三句即講樂天四股  
 中間過接四句復講保天下四股復收四句再作大  
 結宏治九年會試責難於君謂之恭文起講先提三  
 句即講責難於君四股中間過接二句復講謂之恭  
 四股復收二句再作大結每四股之中一反一正一  
 虛一實一淺一深原注亦有聯屬二句四句為對排  
 比十數對成篇而不止於八股者  
 其兩扇立格原注謂題本兩  
 對文亦兩大對則每扇之中各有四股  
 其次第之法亦復如之故今人相傳謂之八股若長  
 題則不拘此嘉靖以後文體日變而問之儒生皆不  
 知八股之何謂矣孟子曰大匠誨人必以規矩今之  
 為時文者豈必裂規倂矩矣乎

發端二句或三四句謂之破題大抵對句為多此宋

人相傳之格

原注本之唐人賦格錢氏曰宋季有魏天應論學繩尺一書皆當時應舉文字

有破題接題小講大講入題

原題諸式是論亦有破題下申其意作四五句謂

之承題然後提出夫子

原注曾子思孟子皆然

爲何而發此言

謂之原起至萬歷中破止二句承止三句不用原起

篇末敷演聖人言畢自據所見或數十字或百餘字

謂之大結明初之制可及本朝時事以後功令益密

恐有藉以自銜者但許言前代不及本朝至萬歷中

大結止三四句於是國家之事罔始罔終在位之臣

畏首畏尾其象已見於應舉之文矣

試錄文字之體首行曰第一場頂格寫次行曰四書

下一格次行題目又下一格五經及二三場皆然至

試文則不能再下仍提起頂格此題目所以下一格

也若歲考之卷則首行曰四書頂格寫次行題目止

下一格經論亦然

原注須知自古以來書籍文字首行無不頂格寫者

後來學

政苟且成風士子試卷省卻四書各經字竟從題目寫起依大場之式概下二格聖經反下自作反高於理爲不通然日用而不知亦已久矣又其異者沿此之例不論古今詩文概以下二格爲題萬歷以後坊刻盛行每題之文必注其人之名於下而刻古書者亦化而同之如題曰周鄭交質下二格其行末書左丘明題曰伯夷列傳下二格其行末書司馬遷變歷代相傳之古書以肖時文之面貌使古人見之當爲絕倒

程文

自宋以來以取中士子所作之文謂之程文金史承安五年詔考試詞賦官各作程文一道示爲舉人之

式試後赴省藏之至本朝先亦用士子程文刻錄後

多主司所作遂又分士子所作之文別謂之墨卷沈氏

曰神宗實錄萬歷十四年正月禮部議試錄程文宜

照鄉試劄刪原卷不宜盡掩初意從之十五年八月

月命禮部會同翰林院取定開國至嘉靖初年中式

文字一百十餘篇刊布學官以為準則時禮部尚書

為沈鯉兼官翰林學士

文章無定格立一格而後為文其文不足言矣唐之

取士以賦而賦之末流最為冗濫宋之取士以論策

而論策之弊亦復如之明之取士以經義而經義之

不成文又有甚於前代者皆以程文格式為之故日

趨而下鼂董公孫之對所以獨出千古者以其無程

文格式也欲振今日之文在毋拘之以格式而俊異

之才出矣

判

舉子第二場作判五條猶用唐時銓試之遺意至於近年士不讀律止鈔錄舊本入場時每人止記一律或吏或戶記得五條場中即可互換中式之卷大半雷同最爲可笑通典選人條例其倩人暗判人間謂之判羅此最無恥請榜示以懲之後唐明宗天成三年中書奏吏部南曹闕今年及第進士內三禮劉瑩等五人所試判語皆同勘狀稱晚逼試期偶拾得判草寫淨實不知判語不合一一般者敕貢院擢科考詳所業南曹試判激勸爲官劉瑩等旣不攻文只合直書其事豈得相傳橐草侮瀆公場宜令所司落下放罪

罪

原注宋史太祖紀開寶六年八月丁酉泗州推官侯濟坐試判假手杖除名

夫以五代

偏安喪亂之餘尚令科罪今以堂堂一統作人之盛而士子公然互換至一二百年目爲通弊不行覺察

傳之後代其不爲笑談乎

試判起於唐高宗時初吏部選才將親其人覆其吏事始取州縣案牘疑議試其斷割而觀其能否後日月寢久選人很多案牘淺近不足爲難乃采經籍古義假設甲乙令其判斷既而來者益衆而通經正籍又不足以爲問乃徵僻書曲學隱伏之義問之

楊氏曰如

文苑英華所載黃閏判之類

惟懼人之能知也佳者登於科第謂

之入等其甚拙者謂之藍縷各有升降選人有格限未至而能試文三篇謂之宏詞試判三條謂之拔萃亦曰超絕詞美者得不拘限而授職今國朝之制以吏部選人之法而施之貢舉欲使一經之士皆通吏事其意甚美又不用假設甲乙止據律文尤爲正大得體但以五尺之童能強記者旬日之力便可盡答

而無難亦何以定人才之高下哉蓋此法止可施於  
選人引試俄頃之間而不可行之通場廣衆竟日之  
久宜乎各記一曹互相倒換朝廷之制有名行而實  
廢者此類是矣必不得已而用此制其如通典所云  
問以時事疑獄令約律文斷決不乖經義者乎

### 經文字體

生員冒濫之弊至今日而極求其省記四書本經全  
文百中無一更求通曉六書字合正體者千中無一  
也簡汰之法是亦非難但分爲二場第一場令暗寫  
四書一千字經一千字脫誤本文及字不遵式者貼  
出除名第二場乃考其文義則夔相之射僅有存者  
矣或曰此末節也豈足爲才士累夫周官教國子以  
六藝射御之後繼以六書而漢世試書九千字以上

乃得爲史以周官童子之課而責之成人漢世掾史  
之長而求之秀士猶且不能則退之隴畝其何辭之  
有北齊策孝秀於朝堂對字有脫誤者呼起立席後  
書迹濫劣者飲墨水一升文理孟浪者奪席脫容刀  
僭霸之君尚立此制以全盛之朝求才之主而不思  
除弊之方課實之效與天下因循於溷濁之中以是  
爲順人情而已權文公有言常情爲習所勝避患安  
時俾躬處休以至老死自爲得計豈復有揣摩古今  
風俗整齊教化根本原始要終長轡遠馭者邪古今  
一揆可勝慨息

### 史學

唐穆宗長慶三年二月諫議大夫殷侗言司馬遷班  
固范曄三史爲書勸善懲惡亞於六經比來史學廢



絕至有身處班列而朝廷舊章莫能知者於是立三史科及三傳科通典舉人條例其史書史記為一史漢書為一史後漢書并劉昭所注志為一史三國志

為一史晉書為一史李延壽南史為一史北史為一

史習南史者兼通宋齊志習北史者通後魏隋書志

自宋以後史書煩碎冗長請但問政理成敗所因及

其人物損益關於當代者其餘一切不問國朝自高

祖以下及睿宗實錄并貞觀政要共為一史原注朱子亦嘗

議分年試士以左傳國語史記兩漢為一科三國晉書南北史為一科新舊唐書五代史為一科時務律

為一地理今史學廢絕又甚唐時若能依此法舉之十

年之間可得通達政體之士未必無益於國家也

宋孝宗淳熙十一年十月太常博士倪思言舉人輕

視史學今之論史者獨取漢唐混一之事二國六朝

五代以爲非盛世而恥談之然其進取之得失守禦之當否籌策之疏密區處兵民之方形勢成敗之迹俾加討究有補國家請諭春官凡課試命題雜出諸史無所拘忌考覈之際稍以論策爲重毋止以初場定去留從之

史言薛昂爲大司成寡學術士子有用史記西漢語輒黜之在哲宗時嘗請罷史學哲宗斥爲俗佞吁何近世俗佞之多乎汝成案昂元豐進士始主王氏學後又依附蔡京至舉家爲京諱昂嘗誤及卽自批其頰詔鄙至是奚止俗佞其請罷史學宜矣

日知錄集釋卷十六

日政幾其...

...

...

...

...

...

...

...

...

...

...

日知錄集釋卷十七

崑山顧炎武著 嘉定後學黃汝成集釋

生員額數

生員猶曰官員有定額謂之員唐書儒學傳國學始置生七十二員取三品以上子弟若孫爲之太學百四十員取五品以上四門學百三十員取七品以上郡縣三等上郡學置生六十員中下以十爲差上縣學置生四十員中下亦以十爲差此生員之名所始而明制亦略倣之

明初諸生無不廩食於學會典言洪武初令在京府學六十人在外府學四十人州學三十人縣學二十人日給廩膳聽於民間選補仍免其差徭二丁

原注正統

六年閏十一月乙未以直隸保安州臨邊民少減其儒學訓導一員生員併爲兩齋歲貢依縣學例

後以多才之地許令增廣亦不過三人五人而已踵

而漸多於是宣德元年定為之額如廩生之數其後

又有軍民子弟俊秀待補增廣之名（原注）大明會典

準常額之外軍民子弟願入學者（正統）十二年奏

秀待補增廣員缺一體致送應試（按）實錄此從鳳

陽府知府楊瓚之言先是廩增額外（生）止謂久之

乃號曰附學無常額而學校自此濫矣異時每學生

員不過數十人故攷試易精程課易密（沈氏曰）元史

篇仁宗延祐二年集賢學士趙孟頫（禮）部尚書元明

善等議國子學貢試之法有私試規矩（一）條漢人孟

月誥科一疑一道蒙古色目人孟仲月各季月（明）策問一表章

中等策問一道辭理俱優者為上等（理）優辭平者為

百人為額是時蓋增置生員而洪武二十四年七月庚子詔歲貢生員不中其廩食五年者罰為吏不及五年者遣還讀書次年復不中者雖未及五年亦罰為

吏二十七年十月庚辰詔生員食廩十年學無成效

者罰為吏成化初禮部奏準革去附學生員原注四年五月

庚申旨下已而不果行原注成化元年大藤峽用兵始令

十石增廣納米三十石免其充吏放回寧家其年保

定等府水災復依此例廩膳納米六十石增廣四十

石以後餉軍賑饑率依此例至五年二月提調直隸

學校監察御史陳煒奏請免其充吏竟發為民奉旨

準行仍追其而教官提調官亦各有罰取之如彼其

少課之如此其嚴豈有如後日之濫且惰者乎今人

於取進士用三場動言遵祖制而於此獨不肯申明

祖制舉一世而為姑息之政僥倖之人是可歎也

宣德三年三月戊戌行在禮部尚書胡濙奉旨令各

處巡按御史同布政司按察司并提調官教官將生

員公同考試食廩膳七年以上學無成效者發充吏

六年以下追還所給廩米黜為民原注至宣德七年

奏天下生員三萬

日知錄集釋 卷十七 一一中華書局聚

奇有其時即已病生員之濫而尚未有提學官之設是以煩特旨而會多官也

正統元年五月壬辰始設提調學校官每處添按察

司官一員南北御史各一員原注十年四月廣東左

調學校官以來監臨上司嫌於侵職巡歷所至置之

不問如廣東諸處阻江隔海提學官不過歲一至而

已雖曰職掌徒為文具乞罷之便事下禮部尚書胡

濂言布按二司所至處自應提督較州縣提調

正官每月朔望宜照例詣學政其勤惰今因設提學

官乃波此推諉是非設官之過乃曠職之咎也得旨

申飭仍令巡按御史糾舉提學官之不職者張幹請

能提督學校御史僉事等官部議從之上不允景

泰元年四月壬午翰林院編修周洪謨請裁革各處  
提學官復設提督學校官其條例曰生員食廩六年  
以上不諳文理者悉發充吏增廣生入學六年以上  
不諳文理者罷黜為民當差又曰生員有闕即於本  
處官員軍民之家選攷端重俊秀子弟補充原注當

有闕方補今充吏之法不行而新進附生乃有六年未滿

免黜之例蓋繇此而推之也

李吉甫在中唐之世疾吏員太廣謂繇漢至隋未有

多於今者天下常以勞苦之人三奉坐待衣食之人

七而今則遐陬下邑亦有生員百人即未至擾官害

民而已為遊手之徒足稱五蠹之一矣有國者苟知

俊士之效賒而遊手之患切其有不亟為之所乎楊氏

曰入仕之途易則微俸之人多而讀書又美名此天下所以多生員也

其中之劣惡者一為諸生即思把持上官侵噬百姓

聚黨成羣投牒呼譟原注正統十四年六月丙辰詔生員事犯黜退者輕罪充吏免

追廩米若犯受賊姦盜冒籍科舉挾妓飲酒居喪娶妻妾等罪者南北直隸發充兩京國子監膳夫各布

政司發充鄰近儒學齋夫膳夫滿日原籍為民示警廩膳仍追廩米至崇禎之末開門

迎賊者生員縛官投偽者生員幾於魏博之牙軍成



都之突將矣故十六年殿試策問有曰秀孝間汙潢

池原注時舉人亦有從賊者故云嗚呼養士而不精其效乃至於此

景泰四年四月己酉右少監武良禮部右侍郎兼左

春坊左庶子鄒幹等奏臨清縣學生員伍銘等願納

米八百石乞入監讀書今山東等處正缺糧儲宜允

其請從之并詔各布政司及直隸府州縣學生員能

出米八百石於臨清東昌徐州三處賑濟願入監讀

書者聽此一時之稅政遂循之二百年趙氏曰湧幢

民生納粟一途人頗輕之然羅圭峯以七試不錄入

賞北雍中解元會元蓋既有此途可以就試則人才

亦即出其中國未可一概論也五月庚申令生員納米入監者比前例減三百石

河南開封府儒學教授黃鑾奏納粟拜官皆衰世之

政乃有之未聞以納粟為貢士者臣恐書之史冊將

取後世作俑之譏部議倉廩稍實卽爲停罷  
八月癸巳禮部奏邇因濟寧徐州饑權宜拯濟令生  
員輸米五百石入監讀書雖云權宜實壞士習請弛  
其令庶生徒以學行相勵從之  
正統以後京官多爲其子陳情乞恩送監讀書者此  
太學之始壞

天順五年十月令生員納馬廿匹補監生

唐書載尚書左丞賈至議曰夫先王之道消則小人  
之道長小人之道長則亂臣賊子生焉臣弑其君子  
弑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漸者何  
謂忠信之陵頽恥尚之失所未學之馳騁儒道之不  
舉四者皆取士之失也近代趨仕靡然向風致使祿  
山一呼而四海震蕩思明再亂而十年不復向使禮

讓之教宏仁義之道著則忠臣孝子比屋可封逆節  
不得而萌人心不得而搖矣觀三代之選士任賢皆  
攷實行故能風化淳一運祚長遠秦坑儒士二代而  
亡漢興雜三代之政宏四科之舉西京始振經術之  
學東都終持名節之行至有近戚竊位強臣擅權弱  
主外立母后專政而社稷不隕終彼四百豈非興學  
行道扇化於鄉里哉厥後文章道弊尚於浮侈取士  
異術苟濟一時自魏至隋四百餘載三光分景九州  
阻域竊號僭位德義不修是以子孫速顛享國咸促  
國家革魏晉梁隋之弊承夏殷周漢之業四隩旣宅  
九州攸同覆燾亭育合德天地安有捨皇王舉士之  
道縱亂代取人之術此公卿大夫之辱也是則科舉  
之弊必至於躁競而躁競之歸馴至於亂賊自唐迄

今同斯一轍有天下者誠思風俗爲人才之本而以教化爲先庶乎德行修而賢才出矣

明初有以儒士而入科場者謂之儒士科舉景泰間陳循奏臣原籍吉安府自生員之外儒士報科舉者往往一縣至有二三百人

先生生員論略曰國家之所以設生員者何哉蓋以收天下之才俊子弟養之于庠序之中使之成德達材明先王之道通當世之務出爲公卿大夫與天子分猷共治者也必選夫五經兼通者而後充之又課之以二十一史與當世之務而後升之仍分爲秀才明經二科而養之于學者不得過二十人之數無則闕之爲之師者州縣以禮聘焉勿令部選如此而國有實用之人邑有通經之士其

人材必盛于今日也又曰國家之所以取生員而考之以經義論策表判者欲其明六經之旨通當世之務也今以書坊所刻之義謂之時文舍聖人之經典先儒之注疏與前代之史不讀而讀其所謂時文時文之出每科一變五尺童子能誦數十篇而小變其文卽可以取功名而鈍者至白首而不得遇老成之士旣以有用之歲月銷磨于場屋之中而少年捷得之者又易視天下國家之事以爲人生之所以爲功名者惟此而已故敗壞天下之人才而至于士不成士官不成官兵不成兵將不成將夫然後寇賊奸宄得而乘之敵國外侮得而勝之苟以時文之功用之于經史及當世之務則必有聰明俊傑通達治體之士起于其間矣故

曰廢天下之生員而用世之材出也問曰廢天下之生員則何以取士曰吾所謂廢生員者非廢生員也廢今日之生員也請用辟舉之法而竝存生員之制天下之人無問其生員與否皆得舉而薦之于朝廷則我之所收者既已博矣而其廩之學者爲之限額略仿唐人郡縣之等小郡十人等而上之大郡四十人而止小縣三人等而上之大縣二十人而止約其戶口之多寡人材之高下而差次之有闕則補而罷歲貢舉人之二法其爲諸生者選其通雋皆得就試于禮部而成進士者不過授以簿尉親民之職而無使之驟進以平其貪躁之情其設之教官必聘其鄉之賢者以爲師而無隸于仕籍罷提學之官而領其事于郡守此諸生

中有薦舉而入仕者有考試而成進士者亦或不率而至于斥退者有不幸而死及衰病不能肄業願給衣巾以老者闕至二三人然後合其屬之童生取其通經能文者以補之然則天下之生員少矣少則人重之而其人亦知自重爲之師者不煩于教而向所謂聚徒合黨以橫行于國中者將不禁而自止若夫溫故知新中年考校以蘄至于成材則當參酌乎古今之法而茲不具論也或曰天下之才日生而無窮也使之皆壅于童生則奈何吾固曰天下之人無問其生員與否皆得舉而薦之于朝廷則取士之方不特諸生一途而已夫取士以佐人主理國家而僅出于一塗未有不弊者也

中式額數

今人論科舉多以廣額為盛不知前代乃以減數為美談著之於史舊唐書王丘傳開元初遷考功員外

郎原注貢舉舊以考功員外郎主之開元第二十四年趙氏曰

開元間移貢舉于禮部以侍郎主之後世禮部知貢舉

者但理場務而主試則別命大臣按唐制知貢舉亦

有禮部尚書知貢舉則不必侍郎也又國子祭酒包

信知貢舉憲宗時以中書舍人李逢吉知貢舉穆宗

起以中書舍人李逢吉知貢舉穆宗

時亦或以他部尚書侍郎為之此又近代別命大臣

主舊唐書李麟傳麟以蔭入仕不由科第出身後為

兵部侍郎知禮部貢舉又李德裕與宗閱有隙杜棕

欲為釋憾曰德裕有文才而不由科第若使之知先  
是考功舉人請託大行取士頗濫每年至數百人原

此通計諸丘一切覈其實材登科者僅滿百人議者  
科之數



以為自則天已後凡數十年無如丘者嚴挺之傳開元中為考功員外郎典舉二年人稱平允登科者頓

減二分之一陸贄傳知貢舉一歲選士纔十四五原注

此進士登第之數數年之內居臺省清近者十餘人此皆因

減而精昔人之所稱善今人為之不但獲刻薄之名而又坐失門生百數十人雖至愚者不為矣

高鐙傳為禮部侍郎凡掌貢部三年每歲登第者四

十人開成三年敕曰進士每歲四十人其數過多則

乖精選官途填委要窒其源宜改每歲限放三十人

如不登其數亦聽文宗之識豈不優於宋太宗乎原注

賈鍊傳太和三年禮闈所選士共止七十五人

齊王融為武帝作策秀才文曰今農戰不修文儒是

競宋自太宗太平興國二年賜進士諸科五百人遽

令釋褐而二年進士至萬二百六十人淳化二年至

萬七千三百人

原注見曾鞏文集

於是一代風流無不趨於

科第葉適作制科論謂士人猥多無甚於今世此雖足以宏文教之盛而士習之偷亦自此始矣

原注呂氏家塾

記言今士人所聚多處風俗便不好

魯哀公用莊子之言號於國中曰

無其道而爲其服者其罪死五日而魯國無敢儒服者獨有一丈夫儒服而立乎公門公召而問以國事千轉萬變而不窮莊子曰以魯國而儒者一人耳可謂多乎記曰垂綏五寸惰遊之士也今將求儒者之人而適得惰遊之士此其說在乎楚葉公之好畫龍而不好真龍也

永樂十年二月會試天下舉人上諭考官楊士奇金幼孜曰數科取士頗多不免玉石雜進今取毋過百

人

正統五年十二月始增會試中式額爲百五十人應天府鄉試百人他處皆量增之

天順七年有監察御史朱賢上言欲多收進士以備任使上惡其干譽下錦衣衛獄降四川忠州花林水驛驛丞

通場下第

冊府元龜唐天寶十載九月辛卯上御勤政樓試懷才抱器舉人丙申敕曰朕祗膺寶歷殷鑒遠圖慮草澤之遺賢降弓旌於屢辟是以三紀於茲羣材輻湊或一言可紀必適輪轅一善可經每加獎進庶六合之內靡然同風四科之門咸能一貫何茲意之緬邈而增修之寂寥今者舉人深乖宿望朕之所問必正

經史卿等所答咸皆少通朕以獨鑒未周必資僉議  
爰命朝賢二事精加詳擇咸以爲闕於聚學莫可登  
科其懷材抱器舉人並放更習學其有不對策羅嘉  
茂旣是白丁宜於劔南效力全不答所問崔慎感劉  
灣等勒爲本郡充學生之數勿許東西其所舉官各  
量貶殿以示懲誠是通場皆下第也錢氏曰其時李  
林甫當國非善  
政也然元宗不因是而廢此科且黜落之舉人猶稱爲  
卿等旣無峻切之文亦不爲姑息之政斯得之矣

### 御試黜落

宋史仁宗紀嘉祐二年三月賜禮部奏名進士諸科  
及第出身八百七十七人親試舉人免黜落始此原注

此仁宗末年  
姑息之政

詒謀錄曰舊制殿試皆有黜落臨時取

旨或三人取一或二人取一或三人取二故有累經

省試取中而擯棄於殿試者自張元以積忿降元昊為中國患朝廷始囚其家屬未幾復縱之於是羣臣建議歸咎於殿試嘉祐二年詔進士與殿試者皆不黜落是一畔逆之士子為天下後世士子無窮之利也阮漢聞言以張元而罷殿試之黜落則懲黃巢之亂將天下士子無一不登第而後可

殿舉

宋初約周顯德之制定貢舉條法及殿罰之式進士

文理紕繆殿五舉

原注今謂之罰科

諸科初場十否

原注不通者謂

之殿五舉第一第二第三場十否殿三舉第一場至第三

場九否並殿一舉殿舉之數朱書於試卷送中書門

下今之科場有去取而無勸懲故不才之人得以旅

進而言此者世必以為刻薄矣

英宗實錄宣德十年九月令天下歲貢生員從行在翰林院考試中式者送南北國子監讀書不中者發原籍住廩肄業以待復試再不中者發充吏提調教官如例責狀今歲貢廷試亦無黜落設科取士大抵爲恩澤之塗矣

### 進士得人

唐書選舉志衆科之目進士尤爲貴其得人亦最爲

盛焉文宗好學嗜古鄭覃以經術位宰相深嫉進士

浮薄屢請罷之

原注公主傳德宗女魏國公主下嫁王士平得罪貶賀州司戶參軍門下

客蔡南史獨孤申叔爲主作團雪散雪辭帝聞怒捕南史等逐之幾廢進士科唐語林進士舉人各樹

名甲開成會昌中語曰鄭楊段薛炙手可熱武宗卽位宰相李德裕尤惡

進士謂朝廷選官須公卿子弟爲之何者少習其業自熟朝廷事臺閣之儀不教而自成寒士縱有出人

之才固不能閑習也德裕之論偏異蓋如此然進士科當唐之晚節尤為浮薄世所共患也

金史言取士之法其來不一至於唐宋進士盛焉當

時士君子之進不繇是塗則自以為慊原注苦此繇

時君之好尚故人心之趨向然也

宋馬永卿言本朝取士之路多矣得人之盛無如進

士至有一榜得宰相數人者其間名臣不可勝數此

進士得人之明效也或曰不然以本朝崇尚進士故

天下英才皆入此科若云非此科不得人則失之矣

唐開元以前未嘗尚進士科故天下名士雜出他塗

開元以後始尊崇之故當時名士中此科者十常七

八以此卜之可以見矣

餘姚黃宗羲作明夷待訪錄其取士篇曰古之取士

也寬其用士也嚴今之取士也嚴其用士也寬古者  
鄉舉里選士之有賢能者不患於不知降而唐宋其  
科目不一士不得與於此尚可轉而從事於彼是其  
取之之寬也王制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  
徒論選士之秀者升之學曰俊士大樂正論造士之  
秀者升之司馬曰進士司馬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  
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  
後祿之唐之士及第者未便解褐入仕吏部又復試  
之原注詳宋雖登第入仕然亦止簿尉令錄榜首纔  
得丞判是其用之之嚴也寬於取則無遺才嚴於用  
則無倖進今也不然其取士止有科舉一塗雖使豪  
傑之士若屈原董仲舒司馬相如揚雄之徒舍是亦  
無繇而進取之不謂嚴乎哉一日苟得上之列於侍



從下亦置之郡縣卽其黜落而爲鄉貢者終身不復  
 取解授之以官用之又何其寬也嚴於取則豪傑之  
 老死丘壟者多矣寬於用此在位者多不得其人也  
 流俗之人徒見二百年以來之功名氣節一二出於  
 其中遂以爲科法已善不必他求不知科第之內旣  
 聚此十百萬人不應功名氣節之士獨不得入則是  
 功名氣節之士之得科第非科第之能得功名氣節  
 之士也假使探籌較其長短而取之行之數百年則  
 功名氣節之士亦自有出於探籌之中者寧可謂探  
 籌爲取士之善法邪究竟功名氣節人物不及漢唐  
 遠甚徒使庸妄之輩充塞天下豈天之不生才哉則  
 取之之法非也我故寬取士之塗有科舉有薦舉有  
 太學有任子有郡縣佐

原注其法以諸生掌六曹

有上書而用之之嚴附見焉

明初薦辟之法既廢而科舉之中尤重進士神宗以來遂有定例州縣印官以上中爲進士缺中下爲舉人缺最下乃爲貢生缺舉貢歷官雖至方面非廣西雲貴不以處之以此爲銓曹一定之格間有一二舉貢受知於上拔爲卿貳大僚則必盡力攻之使至於得罪譴逐且殺之而後已於是不繇進士出身之人遂不得不投門戶以自庇資格與朋黨二者牢不可破而國事大壞矣至於翰林之官又以清華自處而鄙夷外曹崇禎中天子忽用推知考授編檢而衆口交譁有適從何來遽集於此之誚〔原注〕唐武嗚呼科第不與資格期而資格之局成資格不與朋黨期而朋黨之形立防微慮始有國者其爲變通之計乎〔汝成〕

案科第莫重於明黨伐亦莫過於明永樂初年內閣  
七人非翰林者居其半翰林纂修亦諸色參用自天  
順二年李賢奏定內閣南選進士由是非進士不入  
翰林非翰林不入內閣南選進士由是非進士不入  
右侍郎非翰林不任而庶吉士始進之時已羣目為  
儲相然吾邑徐尚書學謨卻以外曹累遷似不盡由  
翰林第畸重日久懷  
宗雖欲更變難矣

### 大臣子弟

人主設取士之科以待寒畯誠不宜使大臣子弟得  
與其間以示寵遇之私而大臣亦不當使其弟子與  
寒士競進魏孝文時于烈為光祿勳卿其子登引例  
求進烈上表請黜落孝文以為有識之言雖武夫猶  
知此義也唐之中葉朝政漸非然一有此事尚招物  
議長慶元年禮部侍郎錢徽知貢舉中書舍人李宗  
閔子婿蘇巢右補闕楊汝士弟殷士皆及第為段文  
昌所奏指擿榜內鄭朗等十四人謂之子弟穆宗乃

丙出題目重試落朗等十人貶徽江州刺史宗閔劍

州刺史汝士開江令原注舊唐書會昌四年權知貢舉左

僕射王起奏所放進士有江陵節度使崔元式甥鄭

朴東都留守牛僧儒女婿源重故相寶易直子緘監

察御史楊收弟嚴試文合格物議以子弟非之敕遣

戶部侍郎翰林學士白敏中覆試落下三人唯放楊

嚴一人原注冊府元龜嚴傳又有楊知至共五人大中元年禮部侍

郎魏扶奏臣今年所放進士三十三人其封彥卿崔

琢鄭延休等三人實有詞藝為時所稱皆以父兄見

居重任不敢選取詔令翰林學士承旨戶部侍郎韋

琮考覆敕放及第原注舊唐書大中末令狐綯罷相其子

瀉應進士舉在父未罷相前拔文解及第諫議大夫

崔瑄論瀉干撓主司侮弄文法請下御史臺推勘疏

留中不出

原注舊唐書令狐綯子瀉傳大中十三年

士舉許之登第三十人有鄭義者故戶部尚書

臣子第諫議大夫崔瑄論瀉權在一門勢傾天下及

衡獨撓文柄請下御史臺按問奏疏不下冊府元

麻相去二後梁開平三年五月敕禮部所放進士薛

鈞是左司侍郎薛廷珪男方持省轄固合避嫌宜令

所司落下宋開寶元年權知貢舉王祐擢進士合格

者十人陶穀子邴名在第六翼日穀入謝上謂侍臣

曰聞穀不能訓子邴安得登第乃命中書覆試邴復

登第因下詔自今舉人凡關食祿之家禮部具聞覆

試原注山至太宗以後科額日廣登用亦驟而上下

斤斤猶守此格有人主示公而不取者雍熙二年宰

相李昉之子宗諤參政呂蒙正之弟蒙亨鹽鐵使王

明之子扶度支使許仲宣之子待問舉進士試皆入

等上曰此竝世家與孤寒競進縱以藝升人亦謂朕

有私遂罷之是也原注山有人臣守法而自罷者唐

義問用舉者召試祕閣父介引嫌罷之是也原注有

子弟恬退而不就者韓維嘗以進士薦禮部父億任

執政不就廷試仁宗患搢紳奔競諭近臣曰恬靜守

道者旌擢則躁求者自當知愧於是宰相文彥博等

言維好古嗜學安於靜退乞加甄錄召試學士院辭

不赴除國子監主簿是也原注山堂攻索舊唐書

父鐸作相避而趙夙為御史上疏言治平以前大臣

不敢援置親黨於要塗子弟多處筦庫甚者不使應

科舉自安石柄國持內舉不避親之說始以子雱列

侍從繇是循習為常今宜杜絕其源原注以此為防

猶有若秦檜子熈孫墳試進士皆為第一者原注清波雜誌

紹聖丁丑章持魁南省時有詩云何處難志酒南宮放榜時有才如杜牧無勢似章持不取通經士先收

執政兒此時無一至於有明此法不講又入仕之塗蓋何以展愁眉

雖不限出身然非進士一科不能躋於貴顯於是宦

遊子弟攘臂而就功名三百年來惟聞一山陰王文

端原注名家屏萬歷中輔臣子中解元不令赴會試者唐宋之風

蕩然無存然則寬入仕之塗而厲科名之禁不可不

加之意也

天寶二年是時海內晏平選人萬計命吏部侍郎宋

遙苗晉卿考之遙與晉卿苟媚朝廷又無廉潔之操

取舍偷濫甚為當時所醜有張奭者御史中丞倚之

子不辨菽麥假手為判特升甲科會下第者嘗為薊

令以其事白於范陽節度使安祿山祿山恩寵崇盛

謁請無時因具奏之帝乃大集登科人御花萼樓親試升第者十無一二焉爽手持試紙竟日不下一字時謂之曳白帝大怒遂貶遙爲武當太守晉卿爲安康太守復貶倚爲淮陽太守詔曰庭闈之間不能訓子選調之際乃以託人士子皆以爲戲笑或託於詩賦諷刺考判官禮部郎中裴拙起居舍人張烜監察御史宋昱左拾遺孟朝皆貶官嶺外

石林燕語曰國初貢舉法未備公卿子弟多艱於進取蓋恐其請托也范杲魯公之兄子見知陶穀竇儀皆待以甲科會有言世祿之家不當與寒畯爭科名者遂不敢就試李內翰宗諤已過省以文正爲相因唱名辭疾不敢入亦被黜文正罷相方再登科天禧後立法有官人試不中者皆科私罪仍限以兩舉慶



歷以來條令日備有官人仍別立額於是進取者始自如矣

謝在杭五雜俎曰宋初進士科法制稍密執政子弟多以嫌不令舉進士有過省而不敢就殿試者慶歷中王伯庸爲編排官其內弟劉原父廷試第一以嫌自列降爲第二今制惟知貢舉典試者宗族不得入其它諸親不禁也執政子弟擢上第者相望不絕顧其公私何如耳楊用修作狀頭天下不以爲私與江陵諸子異矣萬歷癸未蘇工部濬入闈取李相公廷機爲首卷二公少同筆硯至相善也然蘇取之不以爲嫌李魁天下而人無間言公也庚戌之役湯庶子賓尹素知韓太史敬拔之高等而其後議論蠹起座主門生皆坐褫職夫韓之才誠高而湯之取未爲失

人但心跡難明卒至兩敗亦可惜也然科場之法自

是日益多端矣原注景泰七年大學士王文陳循以

令會試

### 北卷

今制科場分南卷北卷中卷原注實錄洪熙元年入

科舉取士之額南卷取十之六北卷取十之四禮部

又令南北各退五卷為南北戶科給事中李侃等謂北

於文辭向士不日定為南北之科分給事中李侃等謂北

選之法不可行矣取士若不以文考官將何所據且

北如顏曾思孟皆非南人古言之大聖如周公孔子大

賢如顏曾思孟皆非南人古言之大聖如周公孔子大

左都御史王翱王皆非南人古言之大聖如周公孔子大

今豈可預謂北無其人侃等所言不允會試四年南北

命仍分南則應天山東蘇州府浙江江西福建湖廣

日知錄集釋

卷十七

共一中華書局聚

本省言北則直隸之貢監合北五省皆增其額於順天  
多有中試者蓋在唐時文武或求武選武夫或求文  
選惟選官有互用耳宋則武舉人多求試換文資而  
太學是諸生久不第者多去從  
武舉是互考宋已開其端矣此調停之術而非造就

之方夫北人自宋時即云京東西河北河東陝西五

路舉人拙於文辭聲律原注王氏揮塵錄曰國初每

魁日九人而已蓋天下未混立分數考較五路舉人以

得率江南之秀其後又別立分數考較五路舉人以

北人拙於辭令故優取熙寧二年廷試罷三題專以

策取士非雜犯不復黜然五路舉人尤為疏略黃道

夫榜傳臚至第四甲党縛卷子神宗大笑曰此人何

繇過省知舉舒信道對以五路人用分數取末名過

第五上命降作況又更金元之亂文學一事不及南人

久矣楊氏曰金以儒亡其文學最盛今南人教小學

先令屬對猶是唐宋以來相傳舊法北人全不為此  
故求其習比偶調平仄者千室之邑幾無一二人而  
入股之外一無所通者比比也愚幼時四書本經俱

讀全注後見庸師窳生欲速其成多爲刪抹而北方

則有全不讀者原注王槐野與鄭少潭提學書言關中士不讀朱注不看大全性理通鑑

諸書當嘉靖之時已如此欲令如前代之人參伍諸家之注疏而

通其得失固數百年不得一人且不知十三經注疏

爲何物也間有一二五經刻本亦多脫文誤字而人

亦不能辨此古書善本絕不至於北方而蔡虛齋林

次崖諸經學訓詁之儒皆出於南方也故今日北方

有二患一曰地荒二曰人荒非大有爲之君作而新

之不免於無田甫田維莠驕驕之歎也

漢成帝元延元年七月詔內郡國舉方正能直言極

諫者各一人北邊二十二郡舉勇猛知兵法者各一

人此古人因地取才而不限以一科之法也宋敏求

嘗建言河北陝西河東士子性朴茂而辭藻不工故

登第者少請令轉運使擇薦有行藝材武者特官之  
使人材參用而士有可進之路其亦漢人之意也與

糊名

國家設科之意本以求才今之立法則專以防姦為

主如彌封謄錄一切之制是也攷之唐初吏部試選

人皆糊名令學士考判武后以為非委任之方罷之

原注此則糊名已用之貞元中陸贄知貢舉訪士之

有才行者於翰林學士梁肅肅曰崔羣雖少年他日

必至公輔果如其言原注冊府元龜唐書本傳贄

時贄輸心於肅肅與元翰推薦藝實之士一歲選太

士纔十四五數年之內居臺省清近者十餘人和初禮部侍郎崔郾試進士東都吳武陵出杜牧所

賦阿房宮辭請以第一人處之原注武此知其賢而

進之也張昌齡舉進士與王公治齊名皆為考功員

外郎王師日所絀太宗問其故對曰昌齡等華而少  
實其文浮靡非令器也取之則後生勸慕亂陞下風  
雅帝然之温庭筠苦心硯席尤長於詩賦初舉進士  
至京師人士翕然推重然士行塵雜不修邊幅能逐  
絃吹之音爲側豔之詞公卿家無賴子弟裴誠令狐  
瀉之徒相與蒲飲酣醉終日繇是累年不第原注羅  
隱有詩名尤長於詠史然多譏諷以故不中第原注羅

元龜此知其不可而退之也宋史陳彭年傳言景德中

彭年與晁迥同知貢舉請令有司詳定考試條式真  
宗命彭年與戚綸參定多革舊制專務防閑其所取  
者不復選擇文行止較一日之藝雖杜絕請託然置  
甲等者或非人望原注文獻  
通考略同宋白傳言初陳彭年舉

進士輕俊喜謗主司白知貢舉惡其爲人黜落之彭

年憾焉後居近侍為貢舉條制多所關防蓋為白設

也原注山堂攷索同蓋昔之取士雖程其一日之文亦參之

以平生之行而鄉評士論一皆達於朝廷原注李詒傳舉進士

真宗聞其至孝擢第三人當時尚未糊名陸游老

學菴筆記本朝進士初亦如唐制兼採時望真廟時

周安惠公起建糊名法故王曰傳言翰林學士陳彭

年呈政府科場條目日投之地曰內翰得官幾日乃

欲隔截天下進士彭年皇恐而退原注畫墁錄言彭

以賊敗杖有流海島其孫達兄而范仲淹蘇頌之議

竝欲罷彌封謄錄之法使有司先考其素行以漸復

兩漢選舉之舊原注本傳夫以彭年一人之私而遵之為

數百年之成法無怪乎繁文日密而人材日衰後之

人主非有重門洞開之心曾不能起而更張之矣汪氏

曰唐惟詔舉糊名宋選舉志云淳化三年蘇易簡知

貢舉受詔即赴貢院仍糊名考校遂為例景德四年

定親試進士條例試卷付編排官去其卷首鄉貫狀  
 別以字號第之付封彌官再定等編排官閱其同  
 官定第畢復考之彌八始置騰錄院官封試卷付之  
 異未同者再考之騰寫考而封其官所定乃分二  
 集書吏錄本者因送覆考而封其官後置院乃分二  
 事封彌凡再錄之弊凡五曰傳義曰換卷曰易號曰常  
 志又言舉人錄之弊凡五曰傳義曰換卷曰易號曰常  
 子出外曰舉人錄之弊凡五曰傳義曰換卷曰易號曰常  
 奏防戢之策端平元侍御史李鳴復等請嚴懷挾  
 之禁懇懸賞募人告捉皆允行元選舉志舉人各自  
 備三場文卷并草卷各一十行元選舉志舉人各自  
 賈年甲前期半月於印卷所投納於卷首各還籍  
 人又云舉人就不試無故不冠及擅移坐者有偶與  
 親姻鄰坐入而不自陳者懷挾代筆傳義者並扶出又  
 云日未出為入場黃昏納卷受卷一號送騰錄所印訖寫  
 三不騰錄送對筆批點畢取元卷對號開拆分爲二解  
 朱書騰錄送對筆批點畢取元卷對號開拆分爲二解  
 貢院考校用墨筆批點畢取元卷對號開拆分爲二解  
 榜揭于省門之左右凡此進士二榜用朱對號開拆分爲二解  
 前紅門之左凡此進士二榜用朱對號開拆分爲二解  
 前明惟彌封舊稱封彌元今殿試同所云二榜亦因避  
 國姓故耳若所云草卷與今殿試同所云二榜亦因避  
 左右榜一試是蒙古及色目人彌封騰錄對讀受卷選  
 舉志鄉試會試供給收掌試卷彌封騰錄對讀受卷選  
 及巡緝監門搜檢懷挾俱有定員各執其事又云  
 日入場講問代冒者有禁晚未納卷給燭二枝彌封試



編號作三合字考試者用墨謂之墨卷錄用硃謂之硃卷在外提調監試等謂之外簾官在內主考同考謂之內簾官簾內亦自元有此名而明謂之外簾內簾耳其賄買鑽營懷挾倩代割卷傳遞頂名言籍弊端百出而關節為甚至于科場之例有不合式而貼出者考金完顏匡章宗時試賦漏寫詩題下注字不取元選舉志犯御名廟諱及文理紕繆塗注乙五十字以上者不考

冊府元龜唐憲宗元和二年十二月敕自今以後州府所送進士如迹涉疏狂兼虧禮教或曾為官司科罰或曾任州府小吏一事不合入清流者雖薄有詞藝竝不得申送如舉送以後事發長吏停見任及已停替者殿二年本試官及司功官竝貶降是進一不肖之人考試之官皆有責焉今則藉口於糊名而曰吾衡其文無繇知其入也是教之崇敗行之人而代為之道其罪也

容齋四筆曰唐世科舉之柄頗付之主司仍不糊名

又有交朋之厚者爲之薦達謂之通榜故其取人也  
畏於譏議多公而審亦或脅於權勢或撓於親故或  
累於子弟皆常情所不能免者若賢者臨之則不然  
未引試之前其去取高下固已定於胸中矣韓文公  
與祠部陸員外書曰執事之與司貢士者相知誠深  
矣彼之所望於執事執事之所以待乎彼者可謂至  
而無間矣彼之職在乎得人執事之志在乎進賢如  
得其人而授之所謂兩得愈之知者有侯喜侯雲長  
劉述古韋羣玉原注撫言作紆此四子皆可以當首薦而極  
論者期於有成而後止可也沈杞張茲原注登科尉記作宏  
遲汾李紳張後餘李翊皆出羣之才與之足以收人  
望而得才實主司廣求焉則以告之可也往者陸相

公司貢士愈時幸在得中

原注貞元八年陸贄知舉賈悽等二十二人登第公

與所與及第者皆赫然有聲原其所以亦繇梁補闕  
肅王郎中礎佐之梁舉八人無有失者其餘則王皆  
與謀焉陸相待王與梁如此不疑也至今以爲美談  
此書在集中不注歲月按撫言云貞元十八年權德  
輿主文陸修員外通榜韓文公薦十人於修權公凡  
三榜共放六人餘不出五年內皆捷以登科記攷之  
貞元十八年德輿以中書舍人知舉放進士二十三  
人尉遲汾侯雲長韋紆沈杞李翊登第十九年以禮  
部侍郎放二十人侯喜登第永貞元年放二十九人  
劉述古登第通三榜共七十二人而韓所薦者預其  
七元和元年崔邠下放李紳二年又放張後餘張宏  
皆與撫言合

搜索

舊唐書李揆傳乾元初兼禮部侍郎言主司取士多  
不攷實徒峻其隄防索其書策殊不知藝不至者居  
文史之囿亦不能摘辭深昧求賢之意也及試進士  
請於庭中設五經諸史及切韻本於牀引貢生謂之  
曰大國選士但務得才經籍在此請恣尋檢

舒元興傳舉進士見有司鉤校苛切因上書言自古  
貢士未有輕於此者且宰相公卿繇此出而有司以

隸人待之羅棘遮截疑其爲姦非所以求忠直也原注

李戡傳年二十明六經就禮部試吏唱名乃入戡取之明日徑返江東隱陽羨里又言國朝

校試窮微探隱無所不至士至露頂跣足以赴科場  
此先輩所以有投槩而出者然狡僞之風所在而有  
試者愈嚴而犯者愈衆術楊之辱不足以盡辜如主  
司真具別鑒雖懷藏滿篋亦復何益故搜索之法祇

足以濟主司之所短不足以顯才士之所長也

今日考試之弊在乎求才之道不足而防姦之法有

餘〔原注〕洪武五年正月癸丑上諭禮部臣曰近代以

來舉人不中程式為有司所黜者多不省己自修

以圖再進往往撫拾主司細故謗毀以逞私忿禮讓

廉恥之風不立今後有此者罪之萬歷末謝肇淛

言上之防士如防姦偷而宋元祐初御史中丞劉摯

旁觀之伺主司如何伺寇盜上言治天下者遇人以君子長者之道則下必有君

子長者之行應於上若以小人遇之彼將以小人自

為矣況以此行於學校之間乎誠能反今日之弊而

以教化為先賢才得而治具張不難致也

金史泰和元年省臣奏搜簡之法雖嚴至於解髮袒

衣索及耳鼻殊失待士之禮〔原注〕移刺履傳初舉進士惡搜簡煩瑣去之蓋  
世宗初年故大定二十九年已嘗依前故事使就沐浴官  
置衣為之更之既可防濫且不虧禮從之

朱子論學校科舉之弊謂上以盜賊待士士亦以盜賊自處鼓譟迫脅非盜賊而何嗟夫三代之制不可見矣漢唐之事豈難倣而行之者乎

### 座主門生

貢舉之士以有司為座主而自稱門生自中唐以後

遂有朋黨之禍

原注蘇州白使君詩登第早年同座主張籍寄

楊嗣復傳領貢舉時父於陵自維入朝乃率門生出迎置酒第中於陵坐堂上嗣復與諸生坐兩序始於

陵在考功擢浙東觀察使李師稷及第時亦在焉人謂楊氏上下門生會昌三年十二

月二十二日中書覆奏奉宣旨不欲令及第進士呼

有司為座主兼題名局席等條疏進來者伏以國家

設文學之科求真正之士所宜行崇風俗義本君親

然後升於朝廷必為國器豈可懷賞拔之私惠忘教

化之根源自謂門生遂為朋比所以時風浸壞臣節

何施樹黨背公靡不由此(原注)按韓文公送牛堪序

而進謝其門者則元和長慶之間士風猶不至此臣等議今日以後進士及

第任一度參見有司向後不得聚集參謁于有司宅

置宴其曲江大會朝官及題名局席竝望勒停(原注)新唐

書初舉入既及第綴行通名詣主司第謝其制序立

西階下北上東向主人席東階下西向諸生拜主司

答拜乃敘齒謝恩遂升階與公卿觀者皆坐酒數行

乃赴期集又有曲江會題名席李肇國史補既捷

列名于慈恩寺塔謂之題名大會奉敕宜依後唐長興

元年六月中書門下奏時論以貢舉官為恩門及以

登第為門生門生者門弟子也顏閔游夏等竝受仲

尼之訓即是師門大朝所命春官不曾教誨舉子是

國家貢士非宗伯門徒今後及第人不得呼春官為

恩門師門及自稱門生宋太祖建隆三年九月丙辰

詔及第舉人不得拜知舉官子弟及目為恩門師門

并自稱門生趙氏曰唐書權德輿門生七十人推沈

乃父門生也蕭遘傳遘為王子鐸所取士及與鐸同為

相常奏帝曰臣乃鐸門生此座主門生之見于史冊

者也門生為座主考師房考師將出師率所取士門外不出大

門及門生為座主考師房考師將出師率所取士門外不出大

房師亦有故事五代史裴皞以文學在朝久宰相馬

嗣孫桑維翰皆皞禮部所放進士後馬知貢舉引新

進士謁皞皞喜作詩曰門生不送或問之皞曰我見桑

榮維翰為相嘗過皞皞不迎不送或問之皞曰我見桑

公于中書庶僚也公見我于私第門生何迎送之有

此門生見座主故事見本朝初年因御史楊雍建言

故令中式士見主司但用姓名書劉克莊跋陸放翁

帖不稱門生此近時科場故事也

帖云余大父著作為京教考浙漕試明年考省試呂

成公卷子皆出本房家藏大父與成公往還真蹟大

父則云上覆伯恭兄成公則云拜覆著作丈時猶未

呼座主作先生也尋其言蓋宋末已有先生之稱而

至於有明則遂公然謂之座師謂之門生乃其朋黨

之禍亦不減於唐時矣原注王元美觚不觚錄謂嘉



先生而已至分宜當國始稱老翁其厚者稱夫子此  
後門生俱曰老師五雜俎言國朝惟霍文敏韜不  
拜主司亦不受人作門生汝成案明史霍韜舉進士  
出毛澄門下素執弟子禮及議大禮不合遂不以澄  
為座主及韜總裁己丑會試亦不以唐順之  
等為門生此蓋由私激而然非以崇厲風俗

唐時風俗之敝楊復恭至謂昭宗為門生天子

唐崔祐甫議以為自漢徐孺子於故舉主之喪徒步

千里而行一祭厚則厚矣其於傳繼非可也歷代莫

之非也原注後漢書樊儵傳言郡國舉孝廉近日張

荆州九齡又刻石而美之於是後來之受舉為參佐

者報恩之分往往過當或撓我王憲捨其親戚之罪

負舉其不令子孫以竊名位背公死黨茲或近之時

論從而與之通人又不救遂往而不返原注宋陳瑩

之門有負恩之士則漢之夫參佐之於舉主猶蒙顧

宗社不至於亡其言可感  
盼之恩被話言之樊陶鎔成就或資其力昔人且有

黨比之譏若科場取士祇憑所試之文未識其名何  
有師生之分至於市權撓法取賄酬恩枝蔓糾連根  
柢磐互官方爲之濁亂士習爲之頽靡其與漢人篤  
交念故之誼抑何遠哉閻氏曰明之士夫積習師弟  
重於父子得罪于父母者有  
之得罪於座主者未之有也門戶重於師弟以師之  
門戶爲門戶者固多不以師之門戶爲門戶者亦不  
少也富貴又重于門戶有始附正人既而與之爲敵  
者有始主邪說既窺其黨將敗遂反攻之者皆惑于  
富貴也

風俗通記宏農太守吳匡爲司空黃瓊所舉班詔勸  
耕道於澠池聞瓊薨卽發喪制服上病載輦車還府  
論之曰剖符守境勸民耕桑肆省寃疑和解仇怨國  
之大事所當勤恤而猥顧私恩傲狠自遂若宮車晏  
駕何以過茲論者不察而歸之厚司空袁周陽舉荀  
慈明有道太尉鄧伯條舉訾孟直方正二公薨皆制

齊衰

原注漢書荀爽傳司空袁逢舉有道不應及逢卒爽制服三年當世往往化以為俗邵寶議之

曰師喪

以心而舉若此類者非一然苟訾通儒於義主服三年可乎

足責

原注魏景元元年傅元舉將僕射陳公薨以詔時賢光祿鄭小同云宜準禮而以情義斷之服

弔服

加麻可也三月除之或舉者名位斥落子孫無宋庾蔚之以此論為允

繼多不親至然則隆情繇乎顯閥薄報在乎衰門此又私恩之一變古今同慨者矣

後漢書周景為河內太守好賢愛士每至歲時延請舉吏入止後堂與共宴會如此數四乃遣之贈送什

物無不克備既而選其父兄弟子弟事相優異

原注魏志衛臻

傳夏侯惇

為陳留太守舉臻計吏命婦出宴臻以為末世之俗非禮之正

先是司徒韓演

在河南志在無私舉吏當行一辭而已恩亦不及其家曰我舉若可矣豈可令偏積一門是二公者在人

情雖有厚薄之殊而意趣則有公私之別矣

記言趙文子所舉於晉國管庫之士七十有餘家生  
不交利死不屬其子焉嗚呼吾見今之舉士者交利  
而已屬子而已

### 舉主制服

雜記曰孔子曰管仲遇盜取二人焉上以爲公臣曰  
其所與游辟也可人也管仲死桓公使爲之服宦於  
大夫者之爲之服也自管仲始也有君命焉爾也此  
雖前仕管氏亦以舉主而服之然孔子以爲有君命  
則可蓋亦有所不盡然之辭

### 同年

今人以同舉爲同年唐憲宗問李絳曰人於同年固  
有情乎對曰同年乃九州四海之人偶同科第或登  
科然後相識情於何有然穆宗欲誅皇甫鏞而宰相

令狐楚蕭俛以同年進士保護之矣按漢人已有之

後漢書李固傳云有同歲生得罪於冀風俗通云南

陽五世公為廣漢太守與司徒長史段遼叔同歲又

云與東萊太守蔡伯起同歲又云蕭令吳斌與司徒

韓演同歲三國志魏武帝紀云公與韓遂父同歲孝

廉原注魏武故事載公令曰顧視漢敦煌長史武班

碑云金鄉長河間高陽史恢等追惟昔日同歲郎署

孝廉柳敏碑云縣長同歲健為屬國趙臺公晉書陶

侃傳侃與陳敏同郡又同歲舉吏其二云同歲蓋即今

之同年也原注惟吳志周瑜傳言堅子策與瑜同年

年私恩結而公義衰非一世之故矣趙氏曰近世又

者文昌雜錄太子太師張昇大中祥符八年乙卯登

進士此先後同年之所由昉也

先輩

先輩乃同試而先得第者之稱程氏演繁露曰通典  
魏文帝黃初五年立太學於雒陽時慕學者始詣太  
學爲門人滿一歲試通一經者稱弟子不通一經罷  
遣弟子滿二歲試通二經者補文學掌故不通者聽  
隨後輩試試通二經亦得補掌故滿三歲試通三經  
者擢高第爲太子舍人不第者隨後輩復試試通亦  
爲太子舍人舍人滿二歲試通四經者擢高第爲郎  
中不通者隨後輩復試試通亦爲郎中郎中滿二歲  
能通五經者擢高第隨才敘用不通者隨後輩復試  
試通亦敘用故唐世舉人呼已第者爲先輩繇此也

〔原注〕韋莊集有題云癸丑年下第獻新先輩北夢  
瑣言王凝知貢舉謂人曰某叨忝文柄今年榜帖全

爲司空先輩  
一人而已今攷吳志闕澤傳言州里先輩丹陽唐

固修身積學薛綜傳言零陵賴恭先輩仁謹不曉時  
事晉書羅憲傳言侍宴華林園詔問蜀大臣子弟復  
問先輩宜時敘用者憲薦蜀人常忌杜軫等是先輩  
之稱果起於三國之時而唐李肇國史補謂互相推

敬謂之先輩此又後人之濫矣原注演繁露又謂唐

前進士亦做此也猶曰早第進士而其輩行在先也

曰昔年隨侍嘗為宰相郎君今日登科又是狀元先

輩

鄭氏詩采薇箋曰今薇生矣先輩可以行也是亦漢

末人語

出身授官

史言開元以後四海晏清士無賢不肖恥不以文章  
達其應詔而舉者多則二千人少猶不減千人所收

百纔有一文獻通攷唐時所放進士每歲不過二三

十人原注冊府元龜貞元十八年五月敕自今已後

得過二十人如無其人不必要滿此數太和元年

奏請每年進士以士之及第者未便解褐入仕尚有

試吏部一關韓文公三試於吏部無成則十年猶布

衣且有出身二十年不獲祿者原注東萊呂氏曰唐

釋褐或是為人所論薦或再應皆中或藩方辟舉然

後始得釋褐冊府元龜唐文宗語宰臣曰凡進士

及第有方鎮奏請判官者第一任未經作州縣自宋

官莫依但第一任曾作州縣官即第二任依奏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初即位思振淹滯賜進士諸

科出身者五百餘人原注石林燕語是年進士特取

八百皆先賜綠袍鞞笏賜宴開寶等第一第二等進

士及九經授將作監丞大理評事通判諸州其餘皆

優等注擬寵章殊異歷代未有也薛居正等言取人

日知錄集釋卷十七

三中華書局聚



太多用人太驟不聽原注陸游南唐書言馮延魯子

被黜後與其弟侃儀价伉入宋繼取名第蓋南此太

唐及第止於三人五人而宋及第至百餘人也此太

宗初一天下欲以得士之盛跨越前代榮觀史冊原注

宋史王禹偁上疏言太祖之世每歲進士大夫罕有資

人經學五十人重以諸侯不得奏辟士大夫罕有資

廢故有終身不獲一第沒齒不獲一官太宗毓德王

藩親其如此臨御之後不求備於取人舍短用長拔

十得五在位將逾二紀登第殆近萬而不知僥倖之

人雖有俊傑之才亦多容易而得

心欲速之習中於士人者且數百年而不可返矣又

致通典舉人條例四經出身授緊縣尉判入第三等

授望縣尉五經出身授望縣尉判入第三等授畿縣

尉進士與四經同資是唐時明經進士初除不過縣

尉原注宋史進士明經入望州判司次畿簿尉文

獻通攷開寶八年王嗣宗為狀元止授秦州司理

參軍太平興國以後始授將作監丞至今代則一入

大理評事通判諸州當時以為異數詞林更不外補原注謝肇淛曰國朝進士一入史館

相清華之選百職莫敢望焉唐宋之代二甲之除猶出爲郡守入爲兩制未嘗有此格也爲部屬崇浮長惰職此之繇所以一第之後盡棄其學而以營升納賄爲事者以其得之淺而貴之驟也其於唐人舉士之初制失之遠矣

儒林公議言太宗臨軒放榜三五名以前皆出貳郡符遷擢榮速陳堯叟王曾初中第卽登朝領太史之職賜以朱黻爾後狀元登第者不十餘年皆望柄用人亦以是爲當得之也每殿廷臚傳第一則公卿以下無不聳觀雖至尊亦注視焉自崇政殿出東華門傳呼甚寵觀者擁塞通衢今代狀元及第之榮一甲翰林之授權輿於是矣原注又言維陽人尹洙豪士也嘗曰狀元及第雖使將兵數十萬恢復幽薊逐出疆寇凱歌勞還獻捷太廟其榮無以加焉宋之務虛文而忘實事卽太宗有以開

之矣

宋初用人之弊有二進士釋褐不試吏部一也獻文得旨召試除官二也今銜文之塗已革而入官之選尚輕二者之弊其一尚存似宜仍用唐制

用八股之人才而使之理煩治衆此夫子所謂賊夫

人之子也

楊氏曰八股之才無一可用只儒學一選

識而徵索費禮比于田糧吾不知何取于此

### 恩科

宋時有所謂特奏名者開寶三年二月庚戌詔禮部閱進士及十五舉嘗終場者得司馬浦等一百六人賜本科出身特奏名恩例自此始謂之恩科咸平三年遂至九百餘人土人恃此因循不學故天聖之詔曰狃于寬恩遂隳素業苟簡成風甚可恥也而元祐初知貢舉蘇軾孔文仲言今特奏者已及四百五十

人又許例外遞減一舉則當復增數百人此曹垂老  
別無所望布在州縣惟務黷貨以爲歸計前後恩科  
命官幾千人矣何有一人能自奮厲有聞於時而殘  
民敗官者不可勝數以此知其無益有損議者不過  
謂宜廣恩澤不知吏部以有限之官待無窮之吏戶  
部以有限之財祿無用之人而所至州縣舉罹其害  
乃卽位之初有此過舉謂之恩澤非臣所識也當日  
之論如此原注金史章宗大定二十九年敕今後凡  
五次御簾進士可一試而不黜落止以文  
之高下定其次謂之恩榜楊氏曰語不云乎及其老  
大定是世宗章宗以是年卽位也戒之在得故有杖鄉之制以尊高年致仕之節以  
養廉恥若以賓王謁帝之榮爲閔老酬勞之具恐所  
益於儒林者小而所傷於風俗者多養陋識於泥塗  
快羶情於升斗豈有趙孟之禮絳人穆公之思黃髮

足以裨君德而持國是者乎况五十不從力政六十  
不與服戎豈可使斷斷於闕里之旁攘攘於橋門之  
下宜著為令凡中式舉人年至六十者賜第罷歸居  
家授徒不中式者不許再上不但減百千贖貨之人

亦可以勸二三有恥之士庚辰注孝宗淳熙七年五月

用終場下第舉人充學正三月監察御史成遵等請

亦賜老者或得賜同進士出身而特賜進士出身者

知縣王輔同進士出身而特賜進士出身者

京湖制置大使賜進士出身也金制已為顯官特賜進士

者又必定為某科進士如移刺履明昌初禮部尚書

第韓錫天直學士特賜進士出身也

以恩補承信郎又有武職賜進士廷試賜甲科為武吏如

故此尤累  
朝所無也

漢獻帝初平四年詔曰今耆儒年踰六十去離本土

營求糧資不得專業結童入學楊氏曰皓首空歸長

委農野永絕榮望朕甚愍焉其依科罷者聽爲太子

舍人唐昭宗天復元年赦文令中書門下選擇新及

第進士中有久在名場才沾科級年齒已高者不拘

常例各授一官於是禮部侍郎杜德祥奏揀到新及

第進士陳光問年六十九曹松年五十四王希羽年

七十三劉象年七十柯崇年六十四鄭希顏年五十

九詔光問松希羽可祕書省正字象崇希顏可太子

較書此皆前代季朝之政當喪亂之後以此慰寒峻

而收物情非平世之典也

實錄宣德二年六月己卯行在禮部尚書胡濙奏北

京國子監生及見撥各衙門歷事者請令六部尚書  
 都察院都御史通政使司大理寺翰林院各堂上官  
 六科給事中共同監官揀選凡年五十五以上及殘  
 疾貌陋不堪者皆罷為民上從之凡斥去一千九十  
 五人其南京國子監生亦準此例原注次年即奉旨  
 澄汰天下生員  
別見後廣  
 額條下三年四月丙辰行在吏部尚書蹇義奏揀  
 擇吏員年五十以上及人物鄙猥不諳文移者皆罷  
 為民四年九月甲寅放南北兩京國子監生年五十  
 五以上及殘疾者二百五十三人還鄉為民九年九  
 月戊寅行在禮部奏取天下生員年四十五以上者  
 攷試其中者入國子監讀書不中者罷歸為民宣廟  
 精勤吏治一時澄清之效如此後人不知即知之亦  
 不肯言矣

年齒

記曰四十曰彊而仕七十曰老而傳是人生服官之日不過三十年漢順帝陽嘉元年用左雄之言令孝

廉年不滿四十不得察舉皆先詣公府諸生試家法

〔原注〕儒有一家之學故稱家法文吏課牋奏宋文帝元嘉中限年三

十而仕梁武帝天監四年令九流常選年未三十不

通一經不得解褐今則突而弁兮已廁銀黃之列死

期將至尚留金紫之班何補官常徒隳士習宜定為

中制二十方許應試三十方許服官年至六十見任

官聽其自請致仕〔原注〕實錄洪武十三年二月戊辰命文武官年六十以上者皆聽致

仕給以誥敕無官之人一切勒停是雖蚤於古記之十年

要亦不過三十年而已三十年之中復有三年大憂

及期喪不得選補之日則其人在仕路之日少而居



林下之日多可以消名利之心而息營競之俗劉明經曰

終身出處之事而旦夕圖之賢者不能寬以歲月以深其稽古之功愚者無所勞其心思而皆有驟獲之意

又曰古之人以其身為仁義道德之身年彌高則識彌進而令聞日隆故天下皆以齒為貴後之人以

其身為聲色貨利之身年愈衰則力愈耗而不能有為故天下遂以齒為賤

洪熙元年四月庚戌鄭府審理正俞廷輔言近年賓

興之士率記誦虛文求其實才十無二三或有年纔

二十者未嘗學問一日挂名科目而使之臨政治民

職事廢隳民受其弊自今各處鄉試宜令有司先行

審訪務得博古通今行止端重年過二十五者許令

入試上雖嘉納而未果行今則積習相沿二三百載

青雲之路跬步可階五尺之童便思奔競欲以成人

材而厚風俗難矣原注宋李伯玉請罷童子科意亦同此汪氏曰後漢之法年幼才俊

者拜童子郎若黃琬臧洪司馬朗皆拜為郎而任延張堪俱號聖童杜安號奇童黃香號黃童其尤異也

唐設童子科劉晏最著張童亦自九年升于禮部又  
 二蓋蔡伯稀俱嘗以神童召試之制元豐四年置在  
 京小學有就傅初筮兩齋政和舍身高宗七十一朝童  
 十二歲惟曹芬六人孝宗賜同朝童求者七十童  
 子其最奇者三十一人孝宗賜同朝童求者七十童  
 後省挑試所誦經書四十年成材厚風俗童經童之制  
 度宗時李伯玉謂非宗所即位初設經童科童經童之制  
 金大定二十九年章宗即位初設經童科童經童之制  
 凡士庶子年十三以下所藝傳麻九疇七歲能草書  
 則以誦大經多者為最文藝傳麻九疇七歲能草書  
 作大字稱獨九疇能自樹立賜進士第遷應奉翰林  
 後皆無稱獨九疇能自樹立賜進士第遷應奉翰林  
 文經童又佞相傳胥持國經童出身官尚書右丞四年  
 有文經童又佞相傳胥持國經童出身官尚書右丞四年  
 至文宗至順二年語其所舉凡十五人惟張秦山尤精篆  
 籀陳元麟能通性理耳明選舉志士敏三場並通者  
 謂之童生一嘗體大比場謂之間充場儒士中敏三場並通者  
 俾與諸生一體入場謂之間充場儒士中敏三場並通者  
 不中試仍學此例後亦不試行  
 格乃準入學此例後亦不試行

教官

漢成帝陽朔二年詔曰古之立太學將以傳先王之

業流化於天下也儒林之官四海淵源宜皆明於古  
今温古知新通達國體故謂之博士否則學者無述  
焉為下所輕非所以尊道德也丞相御史其與中二  
千石二千石雜舉可充博士位者使卓然可觀

元仁宗時方以科舉取士虞集上議曰師道立則善  
人多原注周子通書今天下學官猥以資格授彊加之諸生

之上而名之曰師有司弗信也生徒弗信也如此而  
望師道之立能乎今莫若使守令求經明行修為成  
德之君子者身師尊之以教於其郡邑其次則求夫  
操履近正而不為詭異駭俗者確守先儒經義師說  
而不敢妄為奇論者衆所敬服而非鄉愿之徒者其  
次則取鄉貢至京師罷歸者當今之世欲求成德之  
人如上一言者或不可遽得若其次之三言則十室

之邑必有忠信亦未至乏才也而徒用其又次之一  
言則亦不過以資格授之而耄鄙之夫遂以學官爲  
餬口之地教訓之員名存而實廢矣

明初教職多由儒士薦舉景泰二年始準會試不中  
式舉人考授

天順三年十二月庚申建安縣老人賀煬言朝廷建  
學立師將以陶鎔士類柰何郡邑學校師儒之官真  
材實學者百無一二三虛糜廩祿猥瑣貪饕需求百計  
而受業解惑莫措一辭師範如此雖有英才美質何  
由而成至於生徒之中亦往往玩愒歲年佻達城闕  
待次循資濫升監學侵尋老耄授以一官但知爲身  
家之謀豈復有功名之念是則朝廷始也聚羣鴉而  
飲啖終也縱羣狼以牧人苟不嚴行考選則人材日

陋士習日下矣上是其言命巡按御史同布按二司分巡官照提調學校例考之

太倉陸世儀言今世天子以師傅之官爲虛銜而不知執經問道郡縣以簿書期會爲能事而不知尊賢敬老學校之師以庸鄙充數而不知教養之法黨塾之師以時文章句爲教而不知聖賢之道儂捷者謂之才能方正者謂之迂樸蓋師道至於今而賤極矣卽欲束修自厲人誰與之如此而欲望人才之多天下之治不可得矣又言凡官皆當有品級惟教官不當有品級亦不得謂之官蓋教官者師也師在天下則尊於天下在一國則尊於一國在一鄉則尊於一鄉無常職亦無定品惟德是視若使之有品級則僕僕亟拜非尊師之禮矣至其冠服亦不可同於職官

當別製爲古冠服如深衣幅巾及忠靖巾之類仍以鄉國天下爲等庶師道日尊儒風日振而聖人之徒出矣按宋史黃祖舜言抱道懷德之士多不應科目老於韋布乞訪其學行修明孝友純篤者縣薦之州州延之庠序以表率多士其卓行尤異者州以名聞是亦鄉舉里選之意原注松江府志言洪武初楊孟全希賢同官當時分教有司得自延聘皆極州里之選後並至大官而朱子亦云須是罷堂除及注授教官請本州鄉先生爲之年未四十不得任教官昔人之論卽已及此

孟縣志曰原注縣人張淑譽撰高皇帝定天下詔府衛州縣各

立學置師一人或二人必擇經明行修者署之有能舉其職而最書於朝者或擢爲國子祭酒及翰林侍從之職英宗以後始著爲令府五人州四人縣三人

例錄天下歲貢之士為之間有繇舉人進士除授者  
而其至也州縣長官及監司之臨者率以簿書升斗  
之吏視之而不復崇以體貌是以前望易狎而其氣  
易衰即有一二能誦法孔子以師道聞而得薦擢者  
亦不過授以州縣之吏而止其取之也太濫其待之  
也太卑而其錄之也太輕無怪乎教術之不興而人  
才之難就矣汪氏曰史稱晏殊知應天府延范仲淹  
以教生徒自五代以來天下學校廢興

士風之薄始於納卷就試師道之亡始於赴部候選  
梁武帝所謂驅迫廉撝獎成澆競者也有天下者能  
反此二事斯可以養士而興賢矣王給事曰欲端士  
習當嚴教官之考

核考核嚴則教官之督  
率必勤而士風自正

武學

山堂攷索言武學置於慶歷三年阮逸為武學諭未

幾省去熙寧復置選知兵書者判武學置直講如國

子監靖康之變不聞武學有禦侮者汪氏曰宋史忠義傳有武學生

華岳字子西嘗上書劾韓侂胄下大理配建寧侂胄誅放還入學登第為殿前司官屬又謀去史彌遠事

覺下臨安獄杖死東市武學實錄正統六年五月從

有人亦何忝于陳東也哉

成國公朱勇等奏以兩京多勳衛子弟乃立武學設

教授訓導如京府儒學之制原注景泰五年正月丙寅南京守備寧遠侯任

禮請革武學不允順八年十一月丙辰復設京衛武學天已而武生漸

多常至欺公撓法正德中錢寧已嗾武學生朱大周

上疏劾楊一清矣崇禎四年南京武學生吳國麟等

毆御史郭維經掌都察院張延登奏黜是則不惟不

收其用而反貽之害矣

太祖實錄洪武二十年七月禮部請如前代故事立



武學用武舉仍祀太公建昭烈武成王廟上曰太公周之臣若以王祀之則與周天子竝矣加之非號必不享也至於建武學用武舉是分文武為二塗輕天下無全才矣古之學者文武兼備故措之於用無所不宜豈謂文武異科各求專習者乎太公但從祀帝王廟去武成王號罷其舊廟於是勳戚子孫襲爵者習禮肄業於國子監被選尚主者用儀制主事一人教習〔原注〕實錄洪武三十一年二月庚辰命吏部設學於虎踞關選儒士十人教故武臣子弟之養於錦衣衛者成化中太監汪直遂請武舉文事武設科鄉試會試殿試悉如進士恩例不果行文事武備統歸於一嗚呼純矣

宋劉敞與吳九書曰昔三代之王建辟雍成均以敦教化者危冠縫掖之人居則有序其術詩書禮樂其志文行忠信是以無鄙倍之色鬪爭之聲猶懼其未

也故賤詐謀爵人以德褒人以義軌度其信壹以待  
人故曰勇則害上不登於明堂民知所底而無貳心  
是以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未聞夫武學之  
科也夫縵胡之纓短後之衣瞋目而語難按劍而疾  
眦者此所謂勇力之人也將教之以術而動之以利  
其可得<sub>不爲其容乎</sub>爲其容可得無變其俗乎而況  
建博士之職廣弟子之員吾恐雖有智者未能善其  
後矣夫戰國之時天下競於馳騫於是乎有縱橫之  
師技擊之學以相殘也雖私議巷說有司不及然風  
俗猶以是薄禍亂猶以是長學者之所甚疾仁人之  
所憂而辯也若之何其效之且足下預其議而不能  
救與吾所甚惑也

楊氏曰今之州縣最患苦者莫如  
武生物窮則變當思所以善其後

矣

因勳衛子弟不得已而立武學仍宜以孔子為先師如前代國學祀周公唐開元改為孔子周公尚不祀于學而況太公乎成化五年掌武學國子監監丞閣禹錫言古者廟必有學受成獻馘於中欲其先禮義而後勇力也今本學見有空堂數楹乞敕所司改為文廟可謂得禮之意

雜流

唐時凡九流百家之士竝附諸國學而授之以經六典國子祭酒司業之職掌邦國儒學訓導之政令有六學焉一曰國子二曰太學三曰四門四曰律學五曰書學六曰算學原注天寶九載置廣文館凡七學歐陽詹貞元十四年記曰我國家春享先師後更日命太學博士清河張公講禮記束修既行筵肆乃設公就几北坐南

面直講抗牘南坐北面大司成端委居于東小司成率屬列于西國子師長序公侯子孫自其館太學長序卿大夫子孫自其館四門師長序八方俊造自其館廣文師長序天下秀彥自其館其餘法家墨家書家算家術業以明亦自其館沒階雲來卽席鱗差攢弁如星連襟成帷觀此可見當日養士之制寬而教士之權一是以人才盛而藝術修經學廣而師儒重今則一切擯諸橋門之外而其人亦自棄不復名其業於是道器兩亡而行能兼廢世教之日衰有繇然也

### 通經爲吏

漢武帝從公孫宏之議下至郡太守卒史皆用通一藝以上者唐高宗總章初詔諸司令史攷滿者限試

一經昔王粲作儒吏論以爲先王博陳其教輔和民性使刀筆之吏皆服雅訓竹帛之儒亦通文法故漢文翁爲蜀郡守選郡縣小吏開敏有材者張叔等十餘人親自飭厲遣詣京師受業博士後漢樂巴爲桂陽太守雖幹吏卑末皆課令習讀程試殿最隨能升授吳顧邵爲豫章太守小吏資質佳者輒令就學擇其先進擢置右職而梁任昉有厲吏人講學詩然則昔之爲吏者皆曾執經問業之徒心術正而名節修其舞文以害政者寡矣

原注宋文恪訥言天下未有舍儒而可以爲吏者

東京之盛自期門羽林之士悉令通孝經章句貞觀之時自屯營飛騎亦給博士使授以經有能通經者聽得貢舉小人學道則易使也豈不然乎

周官太宰乃施典于邦國而陳其殷置其輔後鄭氏

曰殷衆也謂衆士也輔府史庶人在官者夫庶人在官而名之曰輔先王不敢以廝役遇其人也重其人則人知自重矣歐陽公集古錄晉南鄉太守碑陰官屬何其多邪蓋通從史而盡列之當時猶於其間取士人故吏亦清修其勢然爾

元史順帝紀至正六年四月命左右二司六部吏屬於午後講習經史其時朝綱已弛人心將變雖有此令而實無其益是以太祖實錄言科舉初設上重其事凡民間俊秀子弟皆得預選惟吏胥心術已壞不

許應試

原注洪武四年七月丁卯

又詔凡選舉毋錄吏卒之徒

原注

二十三年八月壬申

唐書選舉志言嘗爲州縣小吏雖藝文可采勿舉劉晏傳嘗言士有爵祿則名

重於利吏無榮進則利重於名英宗實錄大理寺少卿張固嘗建論吏員鮮有不急於利者不宜用爲

郡守朝廷是然而嘗與羣臣言元初有憲官疾吏往其言著爲令

候之憲官起扶杖而行因以杖授吏吏拱手卻立不

受憲官悟其意他日見吏謝之吏曰某為屬吏非公

家僮不敢避勞慮傷理體原注五年是則此輩中未

嘗無正直之人顧上所以陶鎔成就之者何如爾錢氏

云元時由吏出身者可致宰執臺諫故士人皆樂為吏而吏亦知自重自明中葉以後士大夫之於胥吏

以奴隸使之盜賊待之吏員遂無可用者矣

陸子靜嘗言古者無流品之分而賢不肖之辨嚴後

世有流品之分而賢不肖之辨略能於分別之中而

寓作成之意庶乎其得之矣儲大令曰用人之途莫

明習吏事科目學於聖賢故漢收用吏之效而自唐

胥

大明會典洪武二十六年定凡舉人出身第一甲第

一名從六品第二名第三名正七品賜進士及第第

二甲從七品賜進士出身第三甲正八品賜同進士出身而一品衙門提控正七品出身二品衙門都吏從七品出身一品二品衙門掾史典吏二品衙門令史正八品出身其與進士不甚相遠也後乃立格以限其所至而吏員之與科第高下天淵矣故國初之制謂之二塗竝用薦舉一塗也原注天順二年十二月庚辰詔罷舉保經明行修及賢良方正以言者謂其奔競冗濫無裨實用也進士監生一塗也吏員一塗也或以科與貢爲二塗非也原注從考試而得者總謂之一塗

永樂七年車駕在北京命兵部尚書署吏部事方賓簡南京御史之才者召來賓奏御史張循理等二十八人可用上問其出身賓言循理等二十四人繇進士監生洪秉等四人由吏上曰用人雖不專一塗然御史國之司直必有學識達治體廉正不阿乃可任



之若刀筆吏知利不知義知刻薄不知大體用之任  
風紀使人輕視朝廷遂黜秉等為序班諭自今御史  
勿復用吏流品自此分矣

宣德三年三月丙戌敕諭吏部往時選用嚴慎吏員  
授官者少比年吏典考滿歲以千計不分賢否一概  
錄用廉能幾何貪鄙塞路其可不精擇乎

蘇州況鍾松江黃子威二郡守竝有賢名而徐晞萬

祺皆累官至尚書楊氏曰江陰又有劉本道以吏員

擢僉都御史諸葛伯衡由肇州

吏目擢陝西參議皆吏員也

日知錄集釋卷十七